

公司代码：600188

公司简称：兖州煤业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
- 五、公司董事长李希勇先生、财务总监赵青春先生及财务管理部部长徐健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17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七、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有关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八、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披露了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影响及对策，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2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列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兖州煤业”、“公司”、“本公司”	指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及 A 股分别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
“集团”、“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兖矿集团”、“控股股东”	指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于 1996 年依据中国法律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于本报告期末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 56.59% 股权；
“榆林能化”	指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4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于陕西省甲醇项目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菏泽能化”	指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4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于山东省菏泽市巨野煤田煤炭资源及电力业务的开发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8.33% 股权；
“山西能化”	指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2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于山西省投资管理项目的管理，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聚能源”	指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2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利用采煤过程中产生的煤矸石及煤泥进行火力发电及供热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5.14% 股权；
“鄂尔多斯能化”	指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于 2009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的煤炭资源开发与煤化工项目开发，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昊盛煤业”	指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石拉乌素煤矿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77.74% 股权；
“东华重工”	指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于 2013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矿用设备和机电设备、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及维修等业务，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	指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等，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99.15% 股权；

“端信北京”	指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于 2014 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等业务，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兖煤澳洲”	指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于 2004 年依据澳大利亚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约 78% 股权；
“兖煤国际”	指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指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1 年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兖煤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铁路资产”	指	本公司位于山东省济宁市的煤炭运输专用铁路资产；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
“美国存托股份”	指	本公司于 1998 年在美国发行的存托股份，每份美国存托股份代表 10 股 H 股；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讲解；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国法定货币，除非文义另有所指；
“澳元”	指	澳元，澳大利亚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兖州煤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希勇
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	赵青春、靳庆彬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靳庆彬	潘述田
联系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86 537) 538 2319	(86 537) 538 5343
传真	(86 537) 538 3311	(86 537) 538 3311
电子信箱	yzc@yanzhoucoal.com.cn	yzc_panst@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7350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73500
公司网址	http://www.yanzhoucoal.com.cn
电子信箱	yzc@yanzhoucoal.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境内半年度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sse.com.cn 境外中期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兖州煤业	600188
H股	香港联交所	—	01171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铜锣湾希慎道33号利园一期43楼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80,624,244	24,635,218	22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9,144	592,422	43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4,327	96,301	2,98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232	-49,788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607,362	42,023,058	20.43
总资产	157,775,687	145,622,403	8.3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93	0.1205	438.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93	0.1205	438.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55	0.0196	2,989.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0	1.50	增加5.6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0.24	增加6.3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本报告期内合并了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无锡鼎业”）的财务报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189,144	592,422	50,607,362	42,023,05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同一控制下合并（注1）	5,000	6,632	-1,154,455	-1,159,455
2.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东华重工	1,021	-809	-425,780	-426,801
3.专项储备（注2）	-365,012	274,417	-203,457	-268,257
4.递延税项（注5）	90,547	-74,226	-28,594	-119,139
5.永续资本债券（注3）			10,036,753	6,662,191
6.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注4）	6,389	6,341	-444,138	-450,527
7.其他		4,831	646,370	646,370
按国际会计准则	3,451,199	375,236	42,180,663	37,138,676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从兖矿集团收购的有关资产和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以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确认在购买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3.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母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子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少数股东权益，而在国际准则中需要在权益变动表单独列示。

4.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在国际准则下，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可以转回。

5. 上述准则差异同时带来税务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差异。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8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9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9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5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58
所得税影响额	-89,566
合计	214,817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 煤炭业务

公司是中国和澳大利亚主要的煤炭生产商和销售商之一，产品主要包括动力煤、喷吹煤，适用于电力、冶金及化工等行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东、华北、华南等地区及日本、韩国、澳大利亚等国家。

2. 煤化工业务

公司煤化工业务主要分布在陕西省和内蒙古自治区；主要产品为甲醇；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北、华东地区。

3. 机电装备制造业务

公司机电装备制造业务主要经营液压支架、掘进机、采煤机等装备的制造、销售、租赁与维修等，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东地区。

4. 电力及热力业务

公司拥有并经营 7 座电厂，总装机容量为 482MW。所生产的电力和热力，除满足自用外，其余部分对外销售。

（二） 行业情况说明

2017 年上半年，受中国政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去产能等政策持续影响，全球煤炭供需关系呈现基本平衡态势，煤炭价格高位震荡。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561.702（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6%，较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自 2004 年起，公司通过收购境外资产或股权、设立公司、换股合并等多种方式，于境外形成兖煤澳洲、兖煤国际为主的相关投资管理平台。兖煤澳洲、兖煤国际的生产经营情况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把握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产能置换等政策机遇，优化本部矿井生产组织，释放内蒙古、澳大利亚先进产能，本集团原煤生产能力和产量显著提升；稳妥实施收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等资本运营项目，为优化本集团资产结构，提升规模当量和盈利能力，增强市场话语权奠定坚实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业务概况

	单位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	增减幅(%)
1. 煤炭业务					
原煤产量	千吨	36,403	31,590	4,813	15.24
商品煤产量	千吨	34,719	29,249	5,470	18.70
商品煤销量	千吨	41,697	32,557	9,140	28.07
2. 铁路运输业务					
货物运量	千吨	6,641	4,867	1,774	36.45
3. 煤化工业务					
甲醇产量	千吨	734	801	-67	-8.36
甲醇销量	千吨	717	800	-83	-10.38
4. 电力业务					
发电量	万千瓦时	121,316	135,118	-13,802	-10.21
售电量	万千瓦时	72,279	86,941	-14,662	-16.86

注：上表电力业务的相关产品产量、销量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本集团相关产品在满足自用后对外销售。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各业务分部经营

1. 煤炭业务

(1) 煤炭产量

上半年本集团生产原煤 3,640 万吨，同比增加 481 万吨或 15.2%；生产商品煤 3,472 万吨，同比增加 547 万吨或 18.7%。

上半年本集团煤炭产量如下表：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	增减幅
	(千吨)	(千吨)	(千吨)	(%)
一、原煤产量	36,403	31,590	4,813	15.24
1. 公司	16,388	17,314	-926	-5.35
2. 山西能化	864	857	7	0.82
3. 菏泽能化	1,220	1,649	-429	-26.02
① 4. 鄂尔多斯能化	4,307	751	3,556	473.50

5. 昊盛煤业 ^②	2,109	-	2,109	-
6. 兖煤澳洲	7,900	7,772	128	1.65
7. 兖煤国际	3,615	3,247	368	11.33
二、商品煤产量	34,719	29,249	5,470	18.70
1. 公司	16,371	17,308	-937	-5.41
2. 山西能化	846	847	-1	-0.12
3. 菏泽能化	1,204	1,643	-439	-26.72
4. 鄂尔多斯能化	4,307	751	3,556	473.50
5. 昊盛煤业	2,109	-	2,109	-
6. 兖煤澳洲	6,511	5,749	762	13.25
7. 兖煤国际	3,371	2,951	420	14.23

注：①鄂尔多斯能化原煤及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鄂尔多斯能化所属转龙湾煤矿于 2016 年下半年投入商业生产。

②昊盛煤业原煤及商品煤产量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昊盛煤业所属石拉乌素煤矿于 2017 年 1 月份投入商业生产。

(2) 煤炭价格与销售

受益于中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政策推动，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煤炭销售平均价格同比上升。

上半年本集团销售煤炭 4,170 万吨，同比增加 914 万吨或 28.1%，主要是由于：①贸易煤销量同比增加 377 万吨；②受益于新建矿井投产，鄂尔多斯能化、昊盛煤业商品煤销量同比分别增加 309 万吨、210 万吨。

上半年本集团实现煤炭业务销售收入 211.192 亿元，同比增加 105.002 亿元或 98.9%。

上半年本集团分煤种产、销情况如下表：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千吨)	(千吨)	(元/吨)	(千元)	(千吨)	(千吨)	(元/吨)	(千元)
一、公司	16,371	16,093	588.21	9,466,036	17,308	16,524	335.24	5,539,694
1 号精煤	66	69	898.84	62,004	75	58	463.48	26,849
2 号精煤	4,905	4,625	770.80	3,564,655	5,450	5,152	421.60	2,172,072
3 号精煤	1,165	1,247	617.23	769,666	1,278	1,206	366.74	442,438
块煤	1,016	1,082	635.70	687,990	1,169	1,109	385.05	427,138
精煤小计	7,152	7,023	723.97	5,084,315	7,972	7,525	407.74	3,068,497
经筛选原煤	9,219	9,070	483.09	4,381,721	8,438	8,339	288.20	2,403,147
混煤及其他	-	-	-	-	898	660	103.07	68,050
二、山西能化	846	868	350.09	303,972	847	821	177.12	145,312
经筛选原煤	846	868	350.09	303,972	847	821	177.12	145,312
三、菏泽能化	1,204	801	985.98	790,133	1,643	1,479	425.56	629,400
2 号精煤	1,042	801	985.98	790,133	1,198	1,294	459.44	594,647

经筛选原煤	162	-	-	-	-	-	-	-
混煤及其他	-	-	-	-	445	185	187.85	34,753
四、鄂尔多斯能化	4,307	3,859	226.44	873,891	751	773	220.41	170,413
经筛选原煤	4,307	3,859	226.44	873,891	751	773	220.41	170,413
五、昊盛煤业	2,109	2,096	287.12	601,704	-	-	-	-
经筛选原煤	2,109	2,096	287.12	601,704	-	-	-	-
六、兖煤澳洲	6,511	6,244	480.28	2,998,701	5,749	5,518	339.82	1,875,153
半硬焦煤	136	131	616.25	80,456	272	261	481.89	125,686
半软焦煤	-	-	-	-	435	418	445.78	186,206
喷吹煤	1,200	1,150	784.35	902,376	1,485	1,425	398.82	568,501
动力煤	5,175	4,963	406.21	2,015,869	3,557	3,414	291.37	994,760
七、兖煤国际	3,371	3,328	302.57	1,007,008	2,951	2,800	265.73	744,035
动力煤	3,371	3,328	302.57	1,007,008	2,951	2,800	265.73	744,035
八、贸易煤	-	8,408	603.90	5,077,708	-	4,642	326.37	1,514,962
九、本集团总计	34,719	41,697	506.49	21,119,153	29,249	32,557	326.17	10,618,969

影响煤炭业务销售收入变动因素分析如下表：

	煤炭销量变化影响	煤炭销售价格变化影响
	(千元)	(千元)
公司	-144,704	4,071,046
山西能化	8,522	150,138
菏泽能化	-288,163	448,896
鄂尔多斯能化	680,208	23,270
昊盛煤业	601,704	-
兖煤澳洲	246,516	877,032
兖煤国际	140,369	122,604
贸易煤	1,229,274	2,333,472

本集团煤炭产品销售主要集中于中国、日本、韩国和澳大利亚等市场。

上半年本集团按地区分类的煤炭销售情况如下表：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销量	销售收入	销量	销售收入
	(千吨)	(千元)	(千吨)	(千元)
一、中国	32,168	16,843,525	23,497	7,779,886

华东地区	20,832	12,128,421	19,555	6,516,882
华南地区	479	205,298	1,802	587,399
华北地区	9,282	3,827,758	1,951	603,822
其他地区	1,575	682,048	189	71,783
二、日本	1,210	720,658	1,321	472,028
三、韩国	1,526	814,621	1,659	583,583
四、澳大利亚	3,254	1,095,645	2,551	672,438
五、其他	3,539	1,644,704	3,529	1,111,034
六、本集团总计	41,697	21,119,153	32,557	10,618,969

本集团煤炭产品大部分销往电力、冶金和化工等行业。

上半年本集团按行业分类的煤炭销售情况如下表：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销量	销售收入	销量	销售收入
	(千吨)	(千元)	(千吨)	(千元)
一、电力	14,356	5,933,444	10,739	3,033,546
二、冶金	1,979	1,841,701	2,468	1,036,244
三、化工	5,976	3,433,363	3,368	1,416,364
四、商贸	14,106	8,602,138	14,818	4,820,715
五、其他	5,280	1,308,507	1,164	312,100
六、本集团总计	41,697	21,119,153	32,557	10,618,969

(3) 煤炭销售成本

上半年本集团煤炭业务销售成本为 120.722 亿元，同比增加 53.464 亿元或 79.5%。主要是由于：①贸易煤销量增加，影响煤炭业务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35.036 亿元；②鄂尔多斯能化和昊盛煤业所属新建矿井投产销量增加，影响煤炭业务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7.064 亿元；③公司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10.184 亿元。

按经营主体分类的煤炭业务销售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	增减幅 (%)
公 司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3,928,791	2,910,370	1,018,421	34.99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42.93	169.71	73.22	43.14
山西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157,481	102,152	55,329	54.1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81.37	124.51	56.86	45.67

菏泽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348,385	470,868	-122,483	-26.01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366.79	275.12	91.67	33.32
鄂尔多斯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461,527	79,115	382,412	483.3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19.59	102.33	17.26	16.87
昊盛煤业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324,002	-	324,002	-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54.60	-	154.60	-
兖煤澳洲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1,524,960	1,405,089	119,871	8.53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44.24	254.63	-10.39	-4.08
兖煤国际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804,472	643,577	160,895	25.00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41.72	224.09	17.63	7.87
贸易煤	销售成本总额	千元	5,005,039	1,501,481	3,503,558	233.34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595.27	323.47	271.80	84.03

公司吨煤销售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商品煤销量下降，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13.84 元；②员工工资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19.20 元。③报告期内使用专项储备减少，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36.04 元。

山西能化吨煤销售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员工工资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31.40 元；②综机设备租赁费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21.18 元。

菏泽能化吨煤销售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商品煤销量下降，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73.13 元；②报告期内使用专项储备减少，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14.80 元。

2. 铁路运输业务

2017 年上半年公司铁路资产完成货物运量 664 万吨，同比增加 177 万吨或 36.4%。实现铁路运输业务收入（按离矿价结算并由客户承担矿区专用铁路资产运费的货物运量实现的收入）1.392 亿元，同比增加 39,118 千元或 39.1%。铁路运输业务成本为 68,154 千元，同比增加 11,324 千元或 19.9%。

3. 煤化工业务

上半年本集团甲醇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甲醇产量（千吨）			甲醇销量（千吨）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1. 榆林能化	330	347	-4.90	318	342	-7.02
2. 鄂尔多斯能化	404	454	-11.01	399	458	-12.88

	销售收入（千元）			销售成本（千元）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1. 榆林能化	590,219	465,106	26.90	486,137	359,516	35.22
2. 鄂尔多斯能化	721,061	605,334	19.12	526,114	370,403	42.04

注：因煤炭价格上涨，榆林能化、鄂尔多斯能化所属煤制甲醇业务销售成本同比上涨。

4. 电力业务

上半年本集团电力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1. 华聚能源	42,437	45,616	-6.97	14,107	16,120	-12.49
2. 榆林能化	14,183	14,391	-1.45	1,096	1,383	-20.75
3. 菏泽能化	64,696	75,111	-13.87	57,076	69,438	-17.80

	销售收入（千元）			销售成本（千元）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1. 华聚能源	57,205	64,281	-11.01	38,354	43,247	-11.31
2. 榆林能化	2,045	2,817	-27.41	5,327	3,891	36.91
3. 菏泽能化	179,264	209,205	-14.31	211,610	171,831	23.15

5. 热力业务

上半年华聚能源生产热力 87 万蒸吨,销售热力 5 万蒸吨,实现销售收入 10,946 千元,销售成本为 4,710 千元。

6. 机电装备制造业务

本集团机电装备制造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销售收入 (千元)			销售成本 (千元)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幅 (%)
1. 液压支架	13,839	372,162	-96.28	6,088	292,141	-97.92
2. 掘进机	-	3,019	-100.00	-	2,562	-100.00
3. 刮板/皮带输送机	46,336	96,413	-51.94	21,130	89,209	-76.31
4. 变频器、开关柜	43,221	33,237	30.04	17,701	23,489	-24.64

注:

- ① 液压支架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液压支架对外销量同比减少 19 千吨。
- ② 刮板/皮带输送机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刮板/皮带输送机对外销量同比减少 3 千吨。
- ③ 变频器、开关柜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变频器、开关柜对外销量同比增加 331 台。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0,624,244	24,635,218	227.27
营业成本	70,760,277	20,018,287	253.48
销售费用	1,461,968	1,135,573	28.74
管理费用	2,027,773	2,137,385	-5.13
财务费用	1,270,231	1,044,851	2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232	-49,788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897	-5,172,06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599	-1,639,447	-
研发支出	44,649	30,557	46.12
税金及附加	1,103,513	424,723	159.82
资产减值损失	-50,135	93,337	-153.71

营业外收入	199,702	643,140	-68.95
所得税费用	1,040,729	146,961	608.1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自产煤销量和价格增加使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69.374 亿元;②贸易煤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5.627 亿元;③其他业务收入增加使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56.472 亿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自产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18.428 亿元;②贸易煤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35.036 亿元;③其他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454.277 亿元。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兖煤澳洲开采使用费同比增加 2.115 亿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649.592 亿元;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585.129 亿元;③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 18.715 亿元;④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10.102 亿元;⑤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5.790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4.629 亿元;②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购资产和股权投资的现金同比减少 19.127 亿元;③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4.545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59.798 亿元;②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86.665 亿元。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①因营改增影响,由原在“管理费用”核算的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等税金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影响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3.416 亿元;②资源税同比增加 2.838 亿元。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坏账损失同比减少 1.384 亿元。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收到政府塌陷基础设施维护扶持资金同比减少 4.260 亿元。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应纳税所得额同比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资金来源和运用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营业现金收入、发行各类债券以及银行贷款。资金的主要用途是用于经营业务支出,购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偿还债券及利息等。

(三)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账款	3,835,370	2.43	2,080,189	1.43	84.38	报告期内本集团滚动结算的预付贸易款增加。
存货	3,764,708	2.39	2,653,747	1.82	41.86	①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贸易存货增加 6.610 亿元；②东华重工存货增加 1.550 亿元；③菏泽能化煤炭存货增加 1.260 亿元。
在建工程	11,761,803	7.45	24,890,595	17.09	-52.75	石拉乌素煤矿于 2017 年 1 月正式投入商业运营，采矿权由“在建工程”转为“无形资产”，影响在建工程减少 120.897 亿元。
无形资产	38,333,931	24.30	26,090,933	17.92	46.92	石拉乌素煤矿于 2017 年 1 月正式投入商业运营，采矿权由“在建工程”转为“无形资产”，影响无形资产增加 120.897 亿元。
应付票据	2,662,201	1.69	1,486,998	1.02	79.03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应付票据增加 11.250 亿元。
预收款项	3,671,772	2.33	2,685,783	1.84	36.71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的煤款和贸易款增加。
应交税费	766,096	0.49	1,333,918	0.92	-42.57	报告期内本集团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增加，影响应交税费减少 5.165 亿元。
长期应付款	924,185	0.59	1,368,579	0.94	-32.47	部分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影响长期应付款减少 3.744 亿元。
其他权益工具	10,036,753	6.36	6,662,191	4.57	50.65	报告期内兖煤国际发行 5.000 亿美元高级担保永续资本证券。
专项储备	1,608,661	1.02	1,178,849	0.81	36.46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专项储备减少。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受限资产金额为 112.608 亿元，主要是使用用途受限的货币资金及应收票据、为了取得借款而抵押的相关资产。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负债比率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06.074 亿元, 有息负债为 657.038 亿元, 资本负债比率为 129.8%。有关有息负债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借款”或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短期借款”、“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2) 或有负债

有关或有负债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或有负债”。

(3) 资产抵押

有关资产抵押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建工程”、“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上半年本集团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12.274 亿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3.250 亿元或 20.9%。主要投资项目的相关详情请见下表:

序号	对外股权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亿元)	报告期内本 集团投资金 额(亿元)	被投资的公司名 称	主营业务
1	认购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	0.500	0.200	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服务; 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2	控股设立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0.255	0.255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洁净型煤生产、销售
3	全资设立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0.500	0.500	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矿山工程
4	增资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等
5	以债务重组方式收购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1.319	1.319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合计	12.574	12.274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601008	连云港	1,760	0.0089	635	0	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2016	浙商银行	1,777,669	2.86	1,855,449	78,533	115,1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779,429	-	1,856,084	78,533	115,300	-

注：上表中“报告期损益”是指相关投资对报告期内本集团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

连云港的股份来源：在该公司设立时认购发起人股份及获得 2007 年度和 2011 年度送股。2015 年，公司分批减持连云港 1,703,699 股。

浙商银行的股份来源：2016 年，本集团认购了该公司于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的 4 亿股 H 股股份，并以大宗交易方式收购了该公司 113,897,000 股 H 股股份。

报告期末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	25.00	413,529	18,674	18,674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设立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	9,664	93	93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设立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2,948	8.67	953,313	89,101	55,468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参股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264,560	33.33	301,363	16,743	16,743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参股
合计	1,306,508	—	1,677,869	124,611	90,978	—	—

注：上表中“报告期损益”是指相关投资对报告期内本集团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赎回新华富时瑞信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新华富时基金”）4.376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的新华富时基金初始投资为 6.500 亿元，期末账面价值为 2.181 亿元，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50,460 千元，会计核算科目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认购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车基金”）份额，初始投资为 2,000 万元，期末资产账面价值为 2,000 万元，会计核算科目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

上半年对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控股公司请见下表：

单位：千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上半年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鄂尔多斯能化	8,100,000	20,853,319	6,050,525	383,148

注：本集团主要控股子公司的主要业务等相关资料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主要参股公司

本集团主要参股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财务信息等相关资料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兖煤澳洲子公司卧特岗矿业有限公司是为在境外实施资产证券化业务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2016年该公司以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的三座煤矿为标的，实施资产证券化业务，筹集9.5亿美元。有关详情请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一节。

(九)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
榆林能化	2.500	8年	4.90%	甲醇项目建设	无	否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0.0009
菏泽能化	8.900	5年	4.90%	赵楼电厂项目建设	无	否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0.221
鄂尔多斯能化	28.000	5年	4.75%	收购文玉煤矿	无	否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0.672
鄂尔多斯能化	19.000	5年	4.75%	甲醇项目建设	无	否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0.456
鄂尔多斯能化	18.820	5年	4.75%	转龙湾煤矿采矿权价款	无	否	否	否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0.452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向榆林能化提供的2.500亿元委托贷款，已全部收回本金和利息。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管理风险

本集团业务板块中“煤炭、煤化工、电力”均属于高危行业，安全生产的不确定性因素比较复杂，易产生安全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强化安全制度规范，加强制度执行过程考核，着重加强重点单位、关键岗位的责任考核；强化安全技术管理，提升安全保障水平；强化重点领域治理，严防重大事故发生；强化安全监督检查，严格安全责任追究。

产品贸易风险

贸易业务作为本集团实体产业的重要补充，规模增长较快，且贸易业务涉及区域范围广、产品品种多，加之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易导致产品贸易风险。

应对措施：完善管控制度，健全防控体系，确保贸易业务有章可循、风险可控；梳理贸易业务事前、事中和事后的主要风险点，强化贸易业务全流程管控；整合贸易业务平台，进一步完善区域化、多元化、网络化贸易管控体系；加强贸易团队专业化培训，提升贸易专业化运作能力。

应收款项风险

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影响，部分企业流动资金不足，偿付债款能力下降，使得本集团资金周转期延长，存在应收款项催收难度加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健全完善客户资信管理机制，严格客户授信管理，及时调整客户授信额度和信用期限，有效控制新的应收款项的发生；强化应收款项风险源头防控，完善动态监督机制，有效降低应收款项风险；加大欠款清收力度，确保清欠工作取得实效；加强法律、审计、风险防控等专业化人才的培养，进一步增强风险警觉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开支计划

本集团 2017 年上半年资本性支出情况及 2017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如下表：

	2017 年上半年	2017 年计划
	(万元)	(万元)
公司	8,946	77,728
山西能化	5	5,371
榆林能化	1,316	25,650
菏泽能化	10,763	81,907
华聚能源	3,752	4,688
鄂尔多斯能化	38,410	195,757
昊盛煤业	5,978	125,076
东华重工	7,787	86,058
兖煤澳洲	65,880	127,693

兖煤国际	2,703	42,232
合计	145,540	772,160

本集团目前拥有较充裕的现金和畅通的融资渠道，预计能够满足营运和发展的需要。

2. 下半年经营策略

当前,世界经济仍处在深度调整期,中国经济长期处于“次高速增长期”。展望 2017 年下半年,随着中国政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力度持续加大、进口煤政策趋紧等因素影响,煤炭供给阶段性偏紧预期强烈,预计煤炭价格仍将保持中高位运行。本集团将密切把握市场走势,主动采取更加灵活有效的经营策略,确保全年经营目标顺利实现。

2017 年下半年本集团将重点采取以下经营措施:

强化生产组织,提升实业创效能力。一是集合优势产能,科学高效组织煤炭生产,确保本部矿井稳产高效、内蒙古和澳大利亚矿井产量稳步提升。二是加强化工电力系统装置维护管理,以长周期安全稳定运行促进提量增效;加快推进荣信化工、榆林甲醇厂二期项目建设。三是优化整合装备制造产业内部资源,构建结构明晰的产业发展格局;进一步加强与优势企业合资合作,提升研发制造能力,推进装备制造产业提质创效。

强化资本运营,提升资本创效能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围绕“三边支撑”战略布局,统筹实施资本运作、资产运营、产融创投,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和创效支撑。完成收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兖矿财务公司股权,推进 A 股非公开发行,择机实施收购新的优质资源项目,加强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跨界融合;加大与各类金融机构合作力度,灵活资金筹措形式,拓宽融资渠道;创新拓展融资租赁业务模式,做强做专融资租赁产业。

强化市场对接,提升营销创效能力。加强煤炭市场信息分析和煤价走势研判,主动对应市场,提升营销创效能力。一是优化营销布局,加大市场联动开发力度,扩大市场容量和销售效益;二是优化销售渠道,进一步拓展沿江、沿海分销渠道;三是优化产品结构,实施精煤战略和配煤战略,实现提质提价;四是优化营销协同,实施本部、陕蒙、澳洲三区联动,实现境内外资源、客户优势互补。坚持“大营销、大贸易、大物流”战略,整合物流贸易资源,发挥集中优势,提升物流贸易产业创效能力。

强化智慧经营,提升管理创效能力。以智慧经营理念,推进管理优化升级,促进企业管理向质量效益型、内涵发展型、创新驱动型转变。加大各类费用预算管控力度,刚性倒逼成本指标,严格费用支出,严控成本单耗;深入实施纳税筹划和人力资源结构优化,从结构优化中降成本。拓展延伸协同共享业务范围,加快推进业务平台建设,全面建成数据高度融合、全业务链、全覆盖、管理高度集成的共享管理体系,强化内部管控,降低运营成本。

3. 汇率变动影响

- (1)本集团产品境外销售分别以美元、澳元计价,对境外销售收入产生影响;
- (2)对外币存、贷款的汇兑损益产生影响;

(3)对本集团进口设备和配件的成本产生影响。

受汇率变动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产生账面汇兑损失 2.433 亿元。有关汇兑损益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除所得税前收益”或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财务费用”。

为管理预期销售收入的外币风险，兖煤澳洲与银行签订了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有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公允价值”。

为对冲汇率波动造成的美元债务汇兑损益，兖煤澳洲、兖煤国际对美元债务采用会计方法进行了套期保值，有效规避了汇率波动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团并未对其他外汇采取套期保值措施，并未就人民币与外币之间的汇率加以对冲。

4. 税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所有注册于中国境内的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均为 25%。兖煤澳洲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 30%的所得税；兖煤国际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 16.5%的所得税。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网站 (http://www.yanzhoucoal.com.cn)	2017 年 3 月 10 日
2017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		2017 年 3 月 10 日
2017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		2017 年 3 月 10 日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7 年度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7 年度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7 年 8 月 25 日

注：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为决议公告所载日期。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兖矿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 本公司于 1997 年重组时，兖矿集团与本公司签订《重组协议》，承诺其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1997 年长期有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兖矿集团	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17 年 3 月 31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则将支持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	2017 年 3 月 31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p>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7. 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	--	---	--	--	--

四、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7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审核及内部控制审计评估，任期自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止。

公司 2017 年度应支付境内和境外业务的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625 万元（其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币 465 万元、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人民币 160 万元），公司承担会计师在公司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不承担差旅费及其他费用；公司境外附属公司 2017 年度支付澳大利亚业务的审计服务费用 135 万澳元，不承担会计师工作期间的食宿、差旅费及其他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支付由于公司新增子公司或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增加后续审计、内部控制审核等其他服务费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除常年财务审计费用外，本公司支付给会计师的其他服务费用不会影响会计师的审计独立性意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综合考虑时间成本及内部资源因素，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向公司提出辞任，不再担任公司境外香港业务会计师。

经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聘任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境外香港业务会计师，任期自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日起至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日止。

批准公司 2016 年度支付的境外业务审计费用调整为 860 万元人民币，其中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境外香港业务会计师的审计服务费为 160 万元人民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境外美国业务会计师的审计服务费为 7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承担会计师在公司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不承担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民生银行济南分行”）诉兖州煤业票据纠纷案</p> <p>2015年5月至8月，公司先后收到民生银行济南分行四份起诉状，民生银行济南分行以公司违反票据贴现协议为由，将公司分别诉至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和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要求公司按照票据贴现协议约定向原告支付本金金额共计约人民币1.49亿元及相应利息。</p> <p>1. 涉案本金金额为人民币2,943.90万元案件情况</p> <p>2016年1月11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按照票据贴现协议约定向民生银行济南分行支付本金金额人民币2,943.90万元及相应利息；公司于2016年2月就本案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6年6月12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二审终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6年7月25日，公司按照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向指定银行账户支付了涉及本案的本金、利息、诉讼保全费及执行费总计人民币3,169.19万元。</p> <p>2. 涉案本金金额为人民币4,999.98万元及涉案本金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案件情况</p> <p>2016年1月12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就两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按照票据贴现协议约定向民生银行济南分行分别支付本金金额人民币4,999.98万元及相应利息、本金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及相应利息；公司于2016年2月分别就上述两</p>	<p>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6年3月23日兖州煤业涉及诉讼公告及2016年6月27日、2016年7月8日、2016年7月26日的诉讼进展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起案件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6年6月27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就上述两起案件作出二审终审判决，均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6年9月，公司按照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要求执行了法院判决，支付了涉及上述两起案件的本金、利息、诉讼保全费等总计人民币11,149.78万元。

上述三起案件虽已经判决并履行执行程序，为依法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就上述三起案件分别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2016年9月，最高人民法院驳回了公司的再审申请。2016年12月，公司就上述三起案件向山东省人民检察院提起抗诉申请，并获得了山东省人民检察院的受理。2017年5月11日，山东省人民检察院提请最高人民法院就上述三起案件的二审判决结果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由于上述案件正在履行民事抗诉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3. 涉案本金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案件情况

2016年6月29日，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向民生银行济南分行支付本金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及相应利息，驳回民生银行济南分行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4.50万元及财产保全费人民币0.5万元由兖州煤业负担。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就本案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6年11月28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二审终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7年1月17日，公司按照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要求执行了法院判决，支付了涉及上述案件的本金、利息、诉讼保全费等总计人民币2,243.25万元。

本案虽已经判决并履行执行程序，公司将视其他三起案件的诉讼进展情况，适时采取相应诉讼应对手段，依法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涉及山东恒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恒丰公司”）合同纠纷案

1.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商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5年10月9日，威商银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公司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因恒丰公司将其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人民币10,342万元向原告做了质押，原告要求公司在应付账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6年3月23日的兖州煤业涉及诉讼公告、2017年4月25日的兖州煤业涉及诉讼公告。该等

<p>款范围内承担本金金额人民币 9,911.90 万元及相应利息清偿责任。</p> <p>2. 中汇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中汇信通”）保理合同纠纷案</p> <p>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汇信通以保理合同纠纷为由，将恒丰公司诉至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偿还保理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15,997.70 万元，因恒丰公司将其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14,500 万元转让给中汇信通，要求公司承担相应应收账款及利息的给付义务。经公司调查核实，兖州煤业及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中垠物流”）未向上述金融机构办理过任何应收账款质押业务。公司认为恒丰公司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在金融机构办理应收账款质押融资业务。兖州煤业已向案件审理法院提交了印章鉴定申请，相关鉴定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鉴于恒丰公司存在涉嫌刑事违法行为，兖州煤业在积极应诉的同时，已向公安机关报案。</p> <p>以上两起案件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尚无法判断以上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p> <p>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高新区支行（“农业银行济宁高新支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p> <p>2015 年 7 月 14 日，农业银行济宁高新支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中垠物流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因恒丰公司将其对中垠物流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6,116.96 万元向原告做了质押，原告要求中垠物流在应付账款范围内履行本金金额人民币 3,143.98 万元及相应利息付款义务。2017 年 4 月，公司收到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济商初字第 242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就本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农业银行济宁高新支行有关中垠物流的相关诉讼请求。</p> <p>由于法院判决本公司在本案中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负面影响。</p>	<p>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p>济南铁路煤炭运贸集团有限公司（“济铁运贸”）诉兖州煤业买卖合同纠纷案</p> <p>2015 年 10 月 29 日，济铁运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兖州煤业诉至济南铁路运输法院，要求兖州煤业偿还货款人民币 1,994.98 万元。经公司调查核实，公司未与济铁运贸签署过本案涉及的买卖合同，公司对济铁运贸起诉的事由存有异议。</p> <p>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尚无法判断以上诉讼事项对公</p>	<p>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23 日兖州煤业涉及诉讼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p>

<p>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p>	<p>《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p>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诉兖州煤业、中垠物流合同纠纷案</p> <p>2017年3月，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公司、中垠物流诉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货款本金合计人民币1.644亿元及相应利息，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p> <p>经本公司调查核实，原告提交的相关证据中使用的公司及中垠物流印章均涉嫌伪造，本案涉及第三方上海鲁啸矿业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实施合同诈骗，公司已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并获得立案，公安机关已对相关人员实施了刑事措施。</p> <p>由于本案涉及刑事案件目前正在审理中，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p>	<p>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7年4月25日的兖州煤业涉及诉讼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p>鲁兴置业有限公司（“鲁兴置业”）诉兖州煤业追偿权纠纷案</p> <p>2017年7月，鲁兴置业以追偿权纠纷为由，将兖州煤业、恒丰公司等其他共9名被告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兖州煤业支付应收账款本金人民币9,996万元及相应利息，恒丰公司承担上述债务的回购责任，其他被告就恒丰公司债务承担相应的连带清偿责任。</p> <p>鲁兴置业诉称，2015年2月恒丰公司与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莱商银行济宁分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保理合同”），将其享有的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转让给莱商银行济宁分行，上述保理合同到期后，恒丰公司并未向莱商银行济宁分行履行回购义务。2016年12月，莱商银行济宁分行与鲁兴置业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书》，将其享有的上述保理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及利息以及其他相应权利转让给了鲁兴置业。经调查核实，公司并不存在对恒丰公司的应付账款，公司认为恒丰公司涉嫌伪造兖州煤业公司印章，虚构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在相关金融机构办理保理业务。兖州煤业将积极应诉，并保留采取进一步法律措施的权利，积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p> <p>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尚无法判断以上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p>	<p>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7年8月11日的兖州煤业涉及诉讼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兖州煤业	济南铁路煤炭运贸集团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6年4月16日,公司以济铁运贸违反与公司签订的《煤炭买卖合同》为由,将济铁运贸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济铁运贸返还公司货款人民币8,000万元及相应资金占用费。公司与济铁运贸于2014年1月1日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济铁运贸向公司供应煤炭。合同签订后,双方即履行各自义务。截至2014年10月31日,济铁运贸尚有价值8,000万元煤炭未向公司供应,后经公司多次催告,济铁运贸既未供应相应煤炭也未向公司返还货款。	8,000.00	否	一审判决	2017年7月13日,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济铁运贸向公司支付8,000万元货款及相应利息。	-
中建六局土木工程有限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	无	诉讼	2016年1月14日,中建六局以公司控股子公司一煤炭交易中心未完全履行《合同转让	5,745.70	否	二审终审	2017年1月25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	已进入执行阶段,尚未执

公司 （“中 建六 局”）	公司 （“煤 炭交 易中 心”）			协议书》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为由将煤炭交易中心起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请煤炭交易中心支付拖欠工程款 5,745.70 万元及相应利息。2016 年 7 月 8 日，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煤炭交易中心向中建六局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5287.69 万元及相应利息。案件受理费 34.43 万元，保全费 0.5 万元由煤炭交易中心负担。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就本案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双方正在协商和解事宜，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行。
日照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日 照银 行”）	山东 兖煤 日照 港储 配煤 有限 公司 （“日 照储 配 煤”）	山东 亚滨 能源 有限 公司、 山东 玲通 国际 贸易 有限 公司、 自然 人彭 海英、 刘亚、 孙春 光	诉讼	2015 年 7 月 24 日，日照银行以进出口押汇纠纷为由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日照腾图投资有限公司（“腾图公司”）偿还日照银行押汇款人民币 3,742.51 万元及相应利息，山东亚滨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玲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然人彭海英、刘亚、孙春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日照储配煤对腾图公司的债务承担连	3,742 .51	否	二 审 终 审	2016 年 6 月 28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公司将通过督促腾图公司及相关连带保证责任人清偿债	已进 入执 行阶 段，尚 未执 行。

				带清偿责任。2015年12月29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腾图公司偿还日照银行押汇借款人民币3,742.51万元及相应利息；被告山东亚滨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玲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然人彭海英、刘亚、孙春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腾图公司未按判决履行还款义务，日照银行有权要求日照储配煤支付商业承兑汇票项下的款项。日照储配煤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务、申诉、向腾图公司追索诉讼等手段，避免公司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日照腾图投资有限公司	腾图公司及9名连带保证人	诉讼	2017年3月23日，日照储配煤将腾图公司及连带保证人山东亚滨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玲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三恒贸易有限公司、枣庄陆阳商贸有限公司、自然人彭海英、刘亚、陈帅、孙春光、许德平起诉至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腾图公司返还货款3,742.51万元及利息，9名连带保证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742.51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
兖州煤	日照山能	无	诉讼	2016年11月23日，公司以山能国	8,000.00	否	一审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	-

业	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山能国际”）			际违反与公司签订的《煤炭买卖合同》为由，将其诉至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山能国际返还公司货款人民币 8,000 万元及相应资金占用利息。公司与山能国际于 2014 年 1 月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其向公司供应煤炭。合同签订后，双方即履行各自义务。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山能国际尚有价值人民币 8,000 万元煤炭未向公司供应，后经公司多次催要，山能国际既未供应相应煤炭也未向公司返还货款。			审理中	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兖州煤业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公司（“宜昌兴发”）	无	诉讼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以宜昌兴发违反与公司签订的《煤炭买卖合同》为由，将其诉至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宜昌兴发返还公司货款人民币 3,502.39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公司与宜昌兴发于 2015 年 1 月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其向公司供应煤炭。合同签订后，双方即	3,502.39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现在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履行各自义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宜昌兴发尚有人民币 3,502.39 万元煤炭未向公司供应，也未向公司返还货款。					
兖州煤业	山东大能源有限公司（“东大能源”）	无	诉讼	<p>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以东大能源违反与公司签订的《煤炭合作经营协议》为由，将其诉至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东大能源偿还公司货款人民币 4,953.71 万元及逾期还款利息。</p> <p>2015 年 1 月，公司与东大能源签订《煤炭合作经营协议》，约定由公司向其供应煤炭，东大能源负责配送销售。合同签订后，双方即履行各自义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东大能源尚有人民币 4,953.71 万元煤款未予偿还。</p>	4,953.71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兖州煤业	新泰市韩庄经贸有限公司（“韩庄经贸”）	无	诉讼	<p>2017 年 2 月 8 日，公司以韩庄经贸违反与公司签订的《煤炭买卖合同》为由，将其诉至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韩庄经贸返还公司货款人民币 4,596.97 万元及相应资金占用利</p>	4,596.97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息。2015 年 1 月，公司与韩庄经贸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其向公司供应煤炭。合同签订后，双方即履行各自义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韩庄经贸尚有人民币 4,596.97 万元煤炭未向公司供应，也未向公司返还货款。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无锡市盛路达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无锡盛路达”）	无锡市锡南燃料有限公司、浦伟忠等五名自然人	诉讼	2016 年 11 月 9 日，日照储配煤以无锡盛路达违反双方签订的《煤炭买卖合同》为由，将其诉至山东省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无锡盛路达偿还货款人民币 2,782.74 万元及相应逾期还款利息。2014 年 7 月 17 日，日照储配煤与无锡盛路达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日照储配煤向其销售煤炭。合同签订后，双方即履行各自义务。2014 年 12 月 22 日，日照储配煤与无锡盛路达、无锡锡南燃料有限公司、自然人浦伟忠、朱云芬、浦静波、浦伟清、浦永宝签订《担保协议》，各担保方对无锡盛	2,782.74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路达欠日照储配煤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至2016年10月31日,无锡盛路达仍有人民币2,782.74万元煤款未予偿还。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杭州市富阳天旺煤炭有限公司 (“富阳天旺”)	无	诉讼	2015年5月5日至2015年12月28日期间,日照储配煤与富阳天旺签订《煤炭供需协议》,日照储配煤购买富阳天旺188,000吨煤炭,日照储配煤支付货款后,富阳天旺未交付货物,并拒绝退款。2017年1月,日照储配煤将富阳天旺起诉至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退还货款人民币6,801万元及相应利息。	6,801.00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中国建设银行济宁古槐路支行 (“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	兖州煤业	济宁市燎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济宁燎原”)等五家有限公司及董龙亮、胡福艳两位	诉讼	2017年6月29日,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公司及济宁燎原、山东申强经贸有限公司、山东长金昊煤业有限公司、济宁荣德经贸有限公司、浙江嘉宝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龙亮、胡福艳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济宁燎原偿还借款本金9,585.96万元及相应利息;因济宁燎原将其	9,585.96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自然人		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9,052 万元向原告做了质押，原告要求公司在应付账款范围内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经公司调查核实，兖州煤业未向建设银行办理过应收账款质押业务。公司认为济宁燎原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在金融机构办理应收账款质押借款业务。公司已向案件审理法院提交了印章鉴定申请，相关鉴定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					
济宁高新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济宁城建投”）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7 年 4 月 18 日，济宁城建投向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煤炭交易中心支付济宁高新区创新大厦转让余款 6,514.31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煤炭交易中心认为，依据双方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签订的《济宁高新区创新大厦转让协议》，目前尚不具备剩余转让价款的付款条件。	6,514.31	否	一审审理中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审理程序，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诚信的情况。

九、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 重大关联/关连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关连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及执行情况

①商品和服务供应及保险金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1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与兖矿集团签署的《材料物资供应协议》、《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保险金管理协议》、《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设备租赁协议》、《电力及热能供应协议》等五项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15 至 2017 年每年的金额上限。确定交易价格的主要方式有：国家规定的价格；若无国家规定的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若无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则按实际成本价格。供应的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每个公历月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应于紧随下一个月度内结算完毕，但不包括当时尚未完成交易所涉及款项和仍有争议的款项。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向控股股东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取的费用总金额为 7.615 亿元；控股股东向本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取的费用总金额为 8.877 亿元。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与控股股东购销商品、提供服务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如下表：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关联/关连交易额增减 (%)
	金额 (千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千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集团向控股股东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761,490	0.94	906,947	3.68	-16.04
控股股东向本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887,727	1.10	839,128	3.41	5.79

上半年本集团向控股股东销售煤炭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如下表：

	营业收入 (千元)	营业成本 (千元)	毛利 (千元)
向控股股东销售煤炭	503,603	285,810	217,793

根据《保险金管理协议》，控股股东就本集团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金、基本医疗保险金、补充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生育保险金（“保险金”）免费提供管理及转缴服务。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际支付了 3.872 亿元。

②煤炭火车押运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16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与山东兖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兖矿保安公司”）签订的《煤炭火车押运服务合同》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金额上限。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参考实际成本价格加上合理利润。

根据《煤炭火车押运服务合同》，兖矿保安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煤炭火车押运服务。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向兖矿保安公司支付服务费 8,840 千元。

③金融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兖矿财务公司”）签署《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服务协议》（“原《金融服务协议》”），约定了兖矿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款、综合授信、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及其限定交易在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金额上限。

经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 11.242 亿元收购兖矿集团持有的兖矿财务公司 65% 股权，并审议批准兖矿财务公司与兖矿集团签署新的《金融服务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17-2019 年度每年交易金额上限。上述股权收购交易正在履行股权变更程序，尚未完成股权交割。在兖矿财务公司 65% 股权交割前，公司与兖矿财务公司间的金融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按原《金融服务协议》执行。

根据原《金融服务协议》，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在兖矿财务公司的存款本息余额为 9.167 亿元，贷款本息余额为 2.165 亿元。

除以上披露外，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与兖矿财务公司未发生其他金融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④ 清洁能源技术使用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16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与兖矿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技术使用许可合同》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16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金额上限。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实际成本价格加合理利润。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兖矿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上述业务。

⑤ 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全资子公司—兖矿化工有限公司签署《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交易金额上限。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实际成本价格加合理利润。

根据《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协议》，兖矿化工有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化工项目委托管理服务，年度考核后支付委托管理费用。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尚未向兖矿化工有限公司支付化工项目委托管理服务费用。

上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限定的 2017 年度交易金额上限及 2017 年上半年实际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关连交易类别	执行依据	2017 年交易金额上限 (千元)	2017 年 1-6 月实际执行金额 (千元)
1	从控股股东采购材料物资和设备	《材料物资供应协议》	1,719,000	262,467
2	接受控股股东劳务及服务	《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	2,777,200	625,260
3	控股股东就本集团职工的保险金免费提供管理及转缴服务	《保险金管理协议》	1,655,775	387,163
4	向控股股东销售产品、材料物资及设备租赁	《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设备租赁协议》	7,334,250	718,705
5	向控股股东提供电力及热能供应	《电力及热能供应协议》	144,800	40,090
6	向控股股东提供煤炭洗选加工、煤矿运营管理、培训等专业化服务	《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	604,340	2,695
7	接受控股股东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1,100,000	916,664
		综合授信	1,000,000	216,509
		金融服务手续	13,000	0

		费		
8	接受控股股东火车押运服务	《煤炭火车押运服务合同》	31,000	8,840
9	清洁能源技术使用	《技术使用许可合同》	5,000	0
10	化工项目委托管理	《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协议》	5,500	0

注：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向控股股东提供专业化服务发生的关联/关连交易金额为 2,695 千元。其中：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圣地芬雷”）为本公司关联/关连方提供洗选煤加工服务发生的关联/关连交易金额为 77 千元。根据适用的财务报告准则，圣地芬雷不属于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因本公司所委派董事人数在圣地芬雷董事会中占多数，根据适用的香港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圣地芬雷被界定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关连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收购兖矿财务公司65%股权

经公司2017年6月29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11.242亿元收购兖矿集团持有的兖矿财务公司65%股权。上述关联/关连交易正在履行股权变更程序，尚未完成股权交割。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7年4月28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关联/关连交易公告，2017年6月29日的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关连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兖州煤业控股子公司华聚能源与兖矿集团共同出资设立兖矿售电有限公司，华聚能源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成为山东省电力市场主体。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0 日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联/关连交易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1,722,860	1,906,449	2,573,440	1,845,618	2,044,514	1,352,820
合计		1,722,860	1,906,449	2,573,440	1,845,618	2,044,514	1,352,82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双方相互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五)其他重大关联/关连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不适用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关联公司结余及交易”的若干关联方交易亦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且本公司确认该等交易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披露规定。

除本节所披露重大关连交易事项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须于本报告中披露之重大关连交易。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2.8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41.1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41.1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28.6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1.6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41.1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 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情况</p> <p>经2011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收购兖煤资源股权项目贷款30.4亿美元，2012年12月17日到期10.15亿美元，兖煤澳洲偿还1亿美元后，剩余0.45亿美元本金展期5年后至2017年12月16日、3亿美元展期7.5年后至2020年6月16日、5.7亿美元展期8年后至2020年12月16日；2013年12月17日到期10.15亿美元，兖煤澳洲偿还1亿美元后，剩余0.45亿美元本金展期5年后至2018年12月16日、3亿美元展期7.5年后至2021年6月16日、5.7亿美元展期8年后至2021年12月16日；2014年12月16日到期10.10亿美元，兖煤澳洲偿还1亿美元后，剩余0.5亿美元本金展期5年后至2019年12月16日、3亿美元展期7.5年后至2022年6月16日、5.6亿美元展期8年后至2022年12月16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贷款余额27.4亿美元，由兖州煤业向兖煤澳洲提供18.25亿美元担保和65.45亿人民币担保。</p> <p>经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全资附属公司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发行10亿美元境外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担保余额2.2762亿美元延续至本报告期。</p> <p>经2012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兖煤国际3亿美元贷款提供20.36亿元人民币担保。</p> <p>经2014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开具银行保函为全资子公司兖煤国际1亿美元贷款提供担保。</p> <p>经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兖州澳洲提供1.87亿澳元信贷额度的融资担保。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担保余额1亿澳元延续至本报告期。</p> <p>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因经营必需共有履约押金和保函3.30亿澳元延续至本报告期。</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2000万美元担保。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担保余额2000万美元延续至本报告期。</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12.95亿元人民币担保。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担保余额12.95亿元人民币延续至本报告期。</p> <p>2. 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情况</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每年向附属公司提供不超过5亿澳元日常经营担保额度。报告期内，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因经营必需共发生履约押金和保函1.14亿澳元。</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p>

	<p>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向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5亿美元担保。</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向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6.5亿元人民币担保。</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青岛保税区中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向青岛保税区中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14亿元人民币担保。</p> <p>经2015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12.5亿元人民币担保。</p>
--	---

注：

①上表乃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1美元=6.7744元人民币、1澳元=5.2099元人民币的汇率进行计算。

②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和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包括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其担保金额为该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乘以公司持有该公司的股份比例。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应在此处填写明细情况。

③担保总额为上述“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和“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两项的加总。“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为上述“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和“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三项的加总。若一个担保事项同时出现上述两项或三项情形，在合计中只需要计算一次。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3.1 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亿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亿元)	实际获得收益(万元)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关联/关连交易	是否涉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保本保收益	20	2017年1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4.00%	20	1972.60	是	否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邹城支行	型 保证收益型	20	2017年 1月26 日	2017年 2月27 日	4.10 %	20	718.90	是	否	否
合计	/	40	/	/	/	40	2691.5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经2014年10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开展余额不超过50亿元的保本理财业务，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p> <p>以上委托理财事项，均不构成关联/关连交易，公司亦未就委托事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报告期内发生的委托理财事项的全部本金及收益。</p> <p>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7年1月25日的委托理财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3.2 其他重大事项

(1) 公司美国存托股份转场交易

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在纽约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的美 国存托股份，由公开市场交易转为柜台交易。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向纽约证券交易所提交退市申请，该申请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纽约市场收市后生效；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完成了美国存托股份在美国证监会的注册注销手续。实施本次转场后，本公司美国存托股份不再注册于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25 日的关于将美国存托凭证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

(2) 兖煤澳洲收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股权

经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以 24.5 亿美元收购力拓矿业集团子公司澳大利亚煤炭控股有限公司和猎人谷资源有限公司持有的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联合煤炭”）合计 100% 股权，并在交割后 5 年内，支付总计 2.4 亿美元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24 日、2017 年 5 月 24 日、2017 年 6 月 11 日、2017 年 6 月 12 日、2017 年 6 月 20 日、2017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的相关公告及 2017 年 8 月 25 日的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 合资运营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HVO”）合资公司

经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兖煤澳洲在收购联合煤炭 100% 股权项目交割完成后，将向 Glencore Coal Pty Ltd 转让其届时持有的 HVO 合资公司 16.6% 权益，并与其成立合资企业共同运营管理 HVO 相关煤矿资产，以及根据合作需要作出的其他相关安排。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6 日的兖州煤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2017 年 7 月 27 日的关于境外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度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度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合计不超过 6.47 亿股（含 6.47 亿股）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收购联合煤炭 100% 股权。本次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2017 年 6 月 29 日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公告及 2017 年 8 月 25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5) 认购兖煤澳洲配股及实施可转换混合债转股

经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出资不超过 10 亿美元，按照兖煤澳洲最终确定的配股价格认购兖煤澳洲配股（最终认购股份数量以兖煤澳洲本次配股最终实施方案和结果为准）；同时，以兖煤澳洲完成配股融资为前提，公司将所持兖煤澳洲 18 亿美元混合债，以每股 10 美分的价格全部或部分转换为兖煤澳洲普通股（最终转股数量将结合相关监管要求并考虑兖煤澳洲实际情况确定），对于因相关监管要求而最终未能转股的混合债，公司将不再寻求转换为兖煤澳洲普通股。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6 日的兖州煤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2017 年 8 月 1 日的关于认购兖煤澳洲配股及实施混合债转股的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6) 以债务重组方式收购无锡鼎业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与相关方签署《债权转让暨债务转移协议》，就公司、中垠物流、日照储配煤与江苏天宇能源有限公司（“江苏天宇”）、无锡中尚能源有限公司（“无锡中尚”）及无锡中迈贸易有限公司（“无锡中迈”）之间的债权债务进行重组。中垠物流、日照储配煤将其对江苏天宇、无锡中尚、无锡中迈享有的人民币 4.6 亿元债权转让至公司，无锡中尚、无锡中迈将其负有的人民币 4.6 亿元债务转移至江苏天宇，形成公司对江苏天宇享有人民币 4.6 亿元债权。江苏天宇以其持有的无锡鼎业 100% 股权评估价值人民币 1.31 亿元及其对无锡鼎业享有的人民币

3. 28 亿元的债权抵偿其对公司负有的债务，并以现金方式向公司偿还剩余人民币 683 万元债务。重组完成后，公司持有无锡鼎业 100% 股权。

(7) 通过保险债权投资计划融资

经 2017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通过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中国人寿-兖州煤业债权投资计划”融资，债券投资计划共分四期，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每期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每期期限不超过八年。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3 日的兖州煤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8) 参与认购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

端信北京认购了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中车基金主要以股权投资的方式投资高端装备制造为主，出资认缴总规模为不高于 5 亿元人民币。端信北京作为中车基金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认购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9) 设立青岛（区域）总部

经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设立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区域）总部，对青岛区域现有各权属企业、规划发展项目实施统一管理。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0 日的兖州煤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10) 调整公司机构设置的议案

经 2017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设立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管理中心，负责公司综机及通用设备的购置、维修、租赁、管理等相关业务；批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综机管理中心调整为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综机安撤中心，负责矿井综采工作面设备的安装与撤除施工。

经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设立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察部，负责公司的监督检查和效能监察工作。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3 日的兖州煤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2017 年 7 月 26 日的兖州煤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本集团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坚持开展各项精准扶贫工作，与地方共谋发展，与社会共建和谐。2017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国家和山东省政府有关精准扶贫相关政策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根据地方政府对就业扶贫点建设工作的安排与部署进行援建，响应号召参加“博爱一日捐”活动，将获得的全部款项用在救助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救助特困家庭重大病患者、救助贫困大中小學生、救助城乡特困居民和开展红十字博爱家园项目等。

2.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25
2. 物资折款	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二、分项投入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2
9.2. 投入金额	25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9.4. 其他项目说明	援建就业扶贫点、博爱一日捐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积极推进和完善环境、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加大环保治理和节能技术改造投入，不断改进工艺流程。报告期内，本集团在环保设施投入资金 1.644 亿元，同步实现节能降耗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CO₂ 等温室气体排放量进一步降低，矿井水、烟尘和 SO₂ 排放达标率均为 100%，固废综合利用率 100%，实现了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利用，均达到当地环保的相关要求。

本集团严格执行建设项目节能环保管理程序，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和“三同时”工程的审查、监督和管理工作的，对建设项目可能带来的能源、资源、环境问题超前预防，达到从源头控制的目的。

此外，本集团建立健全了各级环境应急预案，完善应急设施配备，实施经常性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了本集团环境污染事件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最大限度的降低或减少环保事故的发生。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未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行为受到过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1、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之上市证券

(1) 赎回 4.5 亿美元担保票据

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兖煤国际资源于 2012 年发行的利率为 4.461% 的 4.5 亿美元之有担保票据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到期，兖煤国际资源根据该票据之条款及条件赎回该票据全部未偿还本金金额 356,797,000 美元及应计利息 7,958,357.08 美元，该票据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在香港联交所撤销上市。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的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 发行 5 亿美元高级担保永续资本证券

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兖煤国际资源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发行了 5 亿美元利率为 5.75% 的高级担保永续资本证券，本公司为该等证券提供不可撤回及无条件的担保。该证券已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生效。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6 日、2017 年 4 月 7 日、2017 年 4 月 17 日的公告，该等披露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 获得股东大会增发及回购 H 股股份授权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由董事会根据需和和市场情况，在获得有关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的情况下，在相关授权期间适时决定是否增发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已发行 H 股总额 20% 的 H 股股份。

2017年6月29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7年度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度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授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由董事会根据需求和市场情况，在获得有关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的情况下，在相关授权期间适时决定回购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已发行H股总额10%的H股股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权。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或本公司之任何附属公司没有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之上市证券。

2. 薪酬政策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和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推行以年薪制、安全风险抵押和特别贡献奖励相结合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年薪收入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盈利能力、经营管理难度、职工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绩效年薪根据实际经营成果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度标准预付，绩效年薪于次年审计考核后兑现。

本集团其他员工的薪酬政策主要实行以岗位职责及量化考核结果为基础的岗位绩效工资制，并将绩效工资与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及个人业绩挂钩考核兑现。

3. 核数师

核数师有关情况请详见本节“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十六、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按中国境内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公司密切关注证券市场规范化、法治化进程，根据自身情况主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

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境内外上市地有关监管规定，遵循透明、问责、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原则，建立了比较规范、稳健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企业管治守则》及《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本集团已经建立了比较规范、稳健的企业管治架构，并注重遵循透明、问责、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公司管治原则。

董事会相信，良好的企业管治对本集团运营发展十分重要。董事会定期检讨公司治理常规，以确保公司的营运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监管规定，不断致力于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本集团已执行的企业管治常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高级职员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内控体系建设管理办法》、《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本集团采纳的企业管治常规文件及管治运行，包含并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企业管治守则》（“守则”）的原则及守则条文。本集团已执行的企业管治常规，在某些方面比《守则》条文更严格。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严格执行上述企业管治常规文件及遵守《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不存在任何偏离的行为。有关公司企业管治报告的详情请见公司 2016 年年报。

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严格遵守了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及本公司《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本公司已就董事、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用不低于《标准守则》的行为准则。

（三）投资者关系

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有效的信息收集、整理、审定、披露和反馈控制程序，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展国际和国内业绩路演、参加国内外券商组织的投资策略会、接待投资者来公司现场调研、以及利用“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实现了与资本市场的双向畅通沟通、交流，共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和投资者 430 余人次。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章程文件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500	0.0035	-40,000	-40,000	130,500	0.002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70,500	0.0035	-40,000	-40,000	130,500	0.002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0,500	0.0035	-40,000	-40,000	130,500	0.0027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11,845,500	99.9965	40,000	40,000	4,911,885,500	99.9973
1、人民币普通股	2,959,829,500	60.2569	40,000	40,000	2,959,869,500	60.25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952,016,000	39.7396	0	0	1,952,016,000	39.7396
4、其他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912,016,000	100	0	0	4,912,016,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监高离任满 6 个月，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A 股股票解禁，详情请见本节“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可公开所得的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在本报告发出前的最后可行日期，董事相信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公众持股量占总股本的比例超过 25%，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尹明德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时成忠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刘春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丁广木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合计	40,000	40,000	0	0	/

注：上述公司董监高持股因其离任期满解禁。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30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0	2,600,000,000	52.93	0	质押	820,000,00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400	1,945,116,299	39.60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35,272,672	35,272,672	0.72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0	19,355,100	0.3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43,773,393	16,511,045	0.34	0	无	0	国有法人
阿布达比投资局	6,706,748	6,706,748	0.1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华安安 信消费服务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5,301,254	5,301,254	0.11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 六组合	4,599,779	4,599,779	0.09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方大 数据 100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4,318,351	4,318,351	0.09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1,989,106	4,225,222	0.09	0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45,116,299		境外上市外资股	1,945,116,29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35,272,672		人民币普通股	35,272,67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3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55,1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511,045		人民币普通股	16,511,045			
阿布达比投资局	6,706,748		人民币普通股	6,706,7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01,254		人民币普通股	5,301,25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4,599,779		人民币普通股	4,599,7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18,351		人民币普通股	4,318,3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25,222		人民币普通股	4,225,2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兖矿集团香港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8 亿股 H 股。除此外，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不详。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 以上“股东总数”及“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资料，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H 股的结算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公司股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3. 兖矿集团持有的 26 亿股 A 股中有 4.8 亿股为其发行的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提供股票担保，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划入兖矿集团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用证券账户。
4.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兖矿集团质押公司 A 股 8.2 亿股。包括：①兖矿集团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境内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 亿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质押期限为 24 个月。②兖矿集团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和 7 月 15 日，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境内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2 亿股和 3.78 亿股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 36 个月。2017 年 4 月 11 日，兖矿集团将上述质押股份中的 4.8 亿股解除质押，剩余 3 亿股仍在质押期限内。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及/或淡仓情况

除下述披露外，据董事所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是本公司主要股东，或者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符合以下条件的权益或淡仓：（1）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规定应做出披露；（2）记录于本公司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或（3）以其它方式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股份数目 (股)	权益性质	占公司 H 股类 别之百 分比	占公司已 发行股本 总数之百 分比
兖矿集团	A 股（国 有法人 股）	实益拥 有人	2,600,000,00 0	好仓	—	52.93%
		实益拥 有人	480,000,000	淡仓	—	9.77%
齐鲁证券（上海）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 股	对股份持 有保证权 益的人	300,000,000	好仓	—	6.11%
兖矿集团 ^①	H 股	所控制法 团的权益	180,000,000	好仓	9.22%	3.66%
JPMorgan Chase & Co.	H 股	实益拥 有人	35,672,606	好仓	1.83%	0.73%
			14,147,530	淡仓	0.72%	0.29%
		投资经 理	78,000	好仓	0.00%	0.00%
		保管人-	195,862,154	好仓	10.03%	3.99%

		法团/核 准借出代 理人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	H 股	投资经理	176,462,000	好仓	9.04%	3.59%
BNP Paribas Investment Partners SA	H 股	投资经理	117,641,207	好仓	6.03%	2.39%

注：

①该等 H 股是由兖矿集团香港设立的控股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

②百分比数据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③所披露的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 (www.hkexnews.hk) 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下述披露外，本公司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拥有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i）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应记录在须予备存的登记册中；或（ii）根据《标准守则》规定，需通知上市发行人及香港联交所（有关规定被视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监事，适用程度与本公司董事一致）。

持有本公司权益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权益（内资股）：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李希勇	董事	10,000	10,000	0
李伟	董事	10,000	10,000	0
吴向前	董事	10,000	10,000	0
吴玉祥	董事	30,000	30,000	0
郭德春	董事	0	0	0
赵青春	董事	0	0	0
郭军	董事	10,000	10,000	0
孔祥国	独立董事	0	0	0
贾绍华	独立董事	0	0	0
潘昭国	独立董事	0	0	0
戚安邦	独立董事	0	0	0
顾士胜	监事	10,000	10,000	0
周鸿	监事	0	0	0
孟庆建	监事	0	0	0
张宁	监事	0	0	0
蒋庆泉	监事	10,000	10,000	0
陈忠义	监事	10,500	10,500	0
刘健	高管	0	0	0
赵洪刚	高管	10,000	10,000	0
贺敬	高管	0	0	0
王富奇	高管	10,000	10,000	0
靳庆彬	高管	0	0	0
王立杰（离任）	独立董事	0	0	0

王小军（离任）	独立董事	0	0	0
张胜东（离任）	监事	10,000	10,000	0
薛忠勇（离任）	监事	0	0	0
安满林（离任）	高管	0	0	0

于本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 130,500 股公司内资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7%。

所有上述披露之权益皆代表持有公司好仓股份。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孔祥国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潘昭国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周鸿	监事会副主席	选举	工作调整
张宁	监事	选举	工作调整
贺敬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离任	身体原因
王小军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张胜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整
薛忠勇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安满林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1. 第六届董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立杰先生于 2016 年 8 月 13 日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担任的相关职务，自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经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选举孔祥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2. 第七届董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选举李希勇先生、李伟先生、吴向前先生、吴玉祥先生、郭德春先生、赵青春先生、孔祥国先生、贾绍华先生、潘昭国先生及戚安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经 2017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郭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选举李希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李伟先生为副董事长。

(二) 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选举顾士胜先生、周鸿先生、孟庆建先生及张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张胜东先生、薛忠勇先生不再担任监事职务。

经 2017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蒋庆泉先生、陈忠义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

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选举顾士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选举周鸿先生为监事会副主席。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经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吴向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健先生、赵洪刚先生、贺敬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王富奇先生为总工程师，聘任赵青春先生为财务总监，聘任靳庆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聘任梁颖娴女士为联席公司秘书。安满林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附属公司任职变动情况

(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本公司任职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时间
-------	----	-----	-----	------

董事、总经理	吴向前	-	兖煤澳州董事	2017年4月28日
董事	吴玉祥	兖煤澳州董事	-	2017年4月28日
董事、财务总监	赵青春	-	兖煤澳州董事	2017年4月28日
独立董事	潘昭国	-	宏华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15日
副总经理	刘健	-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 有限公司董事	2017年1月9日
		-	菏泽能化董事	2017年3月15日
		-	山西能化董事长	2017年3月15日
副总经理	贺敬	-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年8月1日
		-	山西能化董事	2017年8月1日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本节所列财务数据, 按中国会计准则填列)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2 兖煤04	122272	2014/3/3	2024/3/3	30.50	6.1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本息随本一起支付。	上海 证券 交易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2 兖煤03	122271	2014/3/3	2019/3/3	19.50	5.92		上海 证券 交易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 兖煤02	122268	2012/7/23	2022/7/23	40.00	4.95		上海 证券 交易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 兖煤01	122267	2012/7/23	2017/7/23	10.00	4.20		上海 证券 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7年3月偿付“12 兖煤 03”债券年度利息 1.154 亿元,偿付“12 兖煤 04”债券年度利息 1.876 亿元。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7 层
	联系人	何银辉

	联系电话	021-2032800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利息已按时支付。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分别发行募集资金 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前），共募集资金 100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计划保持一致。

截至本报告期末，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余额为 50 亿元。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券余额为 50 亿元。

四、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7 年 4 月 24 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情况作出如下跟踪评级：对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对 12 兖煤 01、12 兖煤 02、12 兖煤 03 及 12 兖煤 04 的信用等级均维持 AAA，该等资料已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网站。

2. 报告期内，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项评级维持 AAA，保持不变，说明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1. 提供担保的情况

经 2012 年 1 月 2 日兖矿集团董事会批准，兖矿集团为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兖矿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6,253,611	5,672,980
资产负债率	74.04%	74.9%
净资产收益率	0.53%	2.54%

流动比率	1.01	0.89
速动比率	0.73	1.21
保证人资信状况	AAA	AAA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510,000	510,000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的比例	8.15%	8.99%

注：上表“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不包括兖矿集团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数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兖矿集团所拥有的除兖州煤业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为：（1）持有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1.41% 股权；（2）持有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 100% 股权；（3）持有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100% 股权；（4）持有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0% 股权；（5）持有兖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 51.37% 股权；（6）持有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 99.67% 股权；（7）持有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 偿债计划

12 兖煤 01 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7 月 2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2 年至 2017 年间每年的 7 月 23 日为 12 兖煤 01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下同）。12 兖煤 01 的到期日为 2017 年 7 月 23 日，公司已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债券已摘牌。

12 兖煤 02 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7 月 2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2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7 月 23 日为 12 兖煤 02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2 兖煤 02 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2 兖煤 03 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3 月 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5 年至 2019 年间每年的 3 月 3 日为 12 兖煤 03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2 兖煤 03 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2 兖煤 04 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3 月 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5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3 月 3 日为 12 兖煤 04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2 兖煤 04 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3. 偿债保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保障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具体包括：

(1)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 切实做到专款专用；(3)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4)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 严格的信息披露；(6) 在未能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金或利息时，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①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4. 专项偿债账户

公司未设置专项偿债账户。

六、 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中银国际于 2012 年 1 月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银国际受聘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期内中银国际已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 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流动比率	0.93	0.82	13.41
速动比率	0.87	0.77	12.98
资产负债率	61.72%	64.94%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23	1.63	282.21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九、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发行的 5 年期、10 年期美元债券和在本报告期内发行的 3 期超短期融资券，均按照约定按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未发生违约情况。

十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授信总额度人民币 1,066.5 亿元，已使用人民币 529.31 亿元，剩余未使用人民币 537.19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公司按期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21.04 亿元，兖煤国际于中国银行巴黎分行的 2 亿美元贷款展期 1 年。

除以上披露外，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展期、减免和违约情况。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兑现承诺，未发生违约情况。未发生影响投资者资金安全事项。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及最新进展情况，参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上述重大事项，未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经营稳定，融资渠道畅通，对投资者偿债能力没有影响。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140,458	20,012,5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388,486	6,886,001
应收账款	七、5	2,037,959	2,849,858
预付款项	七、6	3,835,370	2,080,1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7,727	13,123
应收股利		128,664	5,000
其他应收款	七、9	3,185,083	2,674,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764,708	2,653,7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208,222	2,074,63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876,148	2,971,057
流动资产合计		50,592,825	42,220,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2,231,283	2,624,0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427
长期应收款	七、16	5,421,134	4,667,837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571,806	5,198,663
投资性房地产		728	752
固定资产	七、19	33,090,075	30,475,190

在建工程	七、20	11,761,803	24,890,595
工程物资		21,797	19,2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38,333,931	26,090,93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350,809	338,107
长期待摊费用		355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390,371	8,062,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08,770	964,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182,862	103,402,029
资产总计		157,775,687	145,622,4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6,176,212	5,662,2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2,662,201	1,486,998
应付账款	七、35	4,185,760	4,677,974
预收款项	七、36	3,671,772	2,685,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596,706	1,538,809
应交税费	七、38	766,096	1,333,918
应付利息	七、39	709,539	569,808
应付股利	七、40	634,424	2,78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924,676	5,220,99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726,600	12,182,91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8,809,675	16,185,562
流动负债合计		53,863,661	51,547,7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22,327,548	22,453,491
应付债券	七、46	10,495,435	10,526,6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924,185	1,368,5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84	1,925
专项应付款	七、49	127,905	145,403
预计负债	七、50	846,369	812,905
递延收益	七、51	65,096	67,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719,905	7,632,3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901	15,2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522,028	43,023,598
负债合计		97,385,689	94,571,3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4,912,016	4,912,016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0,036,753	6,662,19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七、54	10,036,753	6,662,191
资本公积	七、55	1,258,653	1,258,6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037,317	-9,217,545
专项储备	七、58	1,608,661	1,178,849
盈余公积	七、59	5,900,135	5,900,1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3,928,461	31,328,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07,362	42,023,058
少数股东权益		9,782,636	9,027,9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389,998	51,051,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775,687	145,622,403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37,102	14,242,9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510,885	6,422,831

应收账款		793,685	727,958
预付款项		141,688	56,117
应收利息		2,657,448	2,171,944
应收股利		51,316	5,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5,040,010	22,656,316
存货		449,096	423,8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	8
其他流动资产		1,894,570	1,894,570
流动资产合计		55,175,808	48,601,5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14,854	11,014,7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572,000	7,522,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7,987,627	46,616,2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61,276	5,873,907
在建工程		164,428	73,7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75,235	1,768,1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2,844	1,255,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926	117,9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36,209	74,242,202
资产总计		129,712,017	122,843,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70,000	5,264,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5,804	351,299
应付账款		1,169,931	1,309,541
预收款项		832,772	780,930
应付职工薪酬		1,098,953	1,055,981
应交税费		527,009	916,100
应付利息		989,200	811,904
应付股利		589,442	

其他应付款		9,765,692	7,938,8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98,956	8,650,764
其他流动负债		18,468,127	15,860,350
流动负债合计		47,245,886	42,940,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229,937	14,941,547
应付债券		8,953,333	8,947,4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13,149	1,548,7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27,905	145,403
预计负债			22,432
递延收益		41,430	43,8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	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65,891	25,649,575
负债合计		72,711,777	68,590,1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12,016	4,912,016
其他权益工具		6,619,402	6,662,19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619,402	6,662,191
资本公积		1,497,179	1,497,1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96	6,335
专项储备		1,277,045	931,653
盈余公积		5,855,025	5,855,025
未分配利润		36,836,777	34,389,1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00,240	54,253,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712,017	122,843,763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营业总收入		80,624,244	24,635,21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0,624,244	24,635,2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573,627	24,854,1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0,760,277	20,018,2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03,513	424,723
销售费用	七、63	1,461,968	1,135,573
管理费用	七、64	2,027,773	2,137,385
财务费用	七、65	1,270,231	1,044,851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50,135	93,3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9,842	-69,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47,370	385,1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1,833	323,8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7,829	96,21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199,702	643,1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七、69	10,503	7,02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9,494	21,6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70	1,717	6,3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8,037	717,6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040,729	146,9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7,308	570,7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9,144	592,42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		211,011	209,799
少数股东损益		247,153	-231,4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2,649,976	786,3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80,228	578,82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80,228	578,82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644	15,78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135	-45,892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29,624	260,653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8,113	348,285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9,748	207,5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97,284	1,357,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9,372	1,171,249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011	209,7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6,901	-23,9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93	0.12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93	0.1205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669,707	7,027,35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848,597	4,117,299

税金及附加		777,785	307,815
销售费用		129,158	146,405
管理费用		1,064,303	1,379,531
财务费用		1,298,455	1,098,499
资产减值损失		-31,812	32,3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547,997	1,374,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5,830	360,963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31,218	1,319,910
加：营业外收入		21,536	430,4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87
减：营业外支出		3,768	7,6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92	4,7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8,986	1,742,731
减：所得税费用		900,925	486,3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8,061	1,256,3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7,050	1,046,535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		211,011	209,7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39	4,56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9	4,56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644	15,78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5	-11,21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44,522	1,260,8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33,511	1,051,100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011	209,7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83	0.21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83	0.2128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069,737	26,110,4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245	562,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34,109	1,444,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39,091	28,117,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888,677	20,375,7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2,429	3,713,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3,188	2,761,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895,565	1,316,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89,859	28,167,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232	-49,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130	3,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050	223,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5	24,9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54,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3,116	251,9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6,297	2,403,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988	2,300,43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680,728	7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2,013	5,424,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897	-5,172,0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5,286	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450	4,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3,399,8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41,668	1,796,4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500,000	13,479,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6,954	19,276,2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39,435	18,405,8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1,507	2,477,0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0,7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164,413	32,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5,355	20,915,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599	-1,639,4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533	-28,6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3	1,750,467	-6,889,9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3	15,009,221	23,455,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3	16,759,688	16,565,152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29,106	7,726,4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010	991,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2,116	8,717,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69,136	4,209,1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8,736	1,997,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3,253	2,019,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394	351,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3,519	8,577,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97	140,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000	253,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7,477	606,4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	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7,477	934,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628	857,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5,500	1,432,0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1,498	5,313,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6,626	7,603,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149	-6,669,2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	6,394,9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500,000	13,479,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0,000	19,874,6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79,625	13,056,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9,579	1,369,7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627	5,045,0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5,831	19,470,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169	403,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276	44,9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341	-6,079,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8,324	19,076,4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82,665	12,996,596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12,016		6,662,191		1,258,653		-9,217,545	1,178,849	5,900,135		31,328,759	9,027,992	51,051,0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2,016		6,662,191		1,258,653		-9,217,545	1,178,849	5,900,135		31,328,759	9,027,992	51,051,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74,562				2,180,228	429,812			2,599,702	754,644	9,338,9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1,011				2,180,228				3,189,144	716,901	6,297,2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17,351									325,450	3,742,8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5,450	325,4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417,351										3,417,35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800								-589,442	-298,568	-1,141,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9,442	-250,756	-840,198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253,800									-47,812	-301,612
5.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29,812				10,861	440,673	
1. 本期提取							561,066				18,930	579,996	
2. 本期使用							131,254				8,069	139,3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2,016		10,036,753		1,258,653		-7,037,317	1,608,661	5,900,135		33,928,461	9,782,636	60,389,998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18,400		6,661,684		1,270,466	19,439	-9,333,874	1,096,809	5,900,135		29,313,498	3,192,854	43,000,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8,400		6,661,684		1,270,466	19,439	-9,333,874	1,096,809	5,900,135		29,313,498	3,192,854	43,000,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1		1,242		578,827	-190,211			539,102	2,051,361	2,936,3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9,799				578,827				592,422	-23,929	1,357,1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2							2,141,518	2,142,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54,837	-1,854,83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242							-3,645	-2,403
5. 其他												4,000,000	4,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53,800								-53,320	-60,848	-367,9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320		-53,320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253,800									-60,848	-314,64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0,211				-5,380	-195,591
1. 本期提取								467,587				1,213	468,800
2. 本期使用								657,798				6,593	664,39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918,400		6,617,683		1,271,708	19,439	-8,755,047	906,598	5,900,135		29,852,600	5,244,215	45,936,853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12,016		6,662,191		1,497,179		6,335	931,653	5,855,025	34,389,169	54,253,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2,016		6,662,191		1,497,179		6,335	931,653	5,855,025	34,389,169	54,253,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89				-3,539	345,392		2,447,608	2,746,6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1,011				-3,539			3,037,050	3,244,5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800						-589,442	-843,24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9,442	-589,442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253,800							-253,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45,392		345,392	
1. 本期提取								345,392		345,392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2,016		6,619,402		1,497,179		2,796	1,277,045	5,855,025	36,836,777	57,000,24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18,400		6,661,684		1,510,234	19,439	30,965	867,366	5,855,025	31,906,032	51,730,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8,400		6,661,684		1,510,234	19,439	30,965	867,366	5,855,025	31,906,032	51,730,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1				4,565	-225,857		997,415	732,1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9,799				4,565			1,046,535	1,260,8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3,800							-49,120	-302,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120	-49,120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253,800								-253,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25,857			-225,857
1. 本期提取								365,590			365,590
2. 本期使用								591,447			591,44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8,400		6,617,683		1,510,234	19,439	35,530	641,509	5,855,025	32,903,447	52,462,389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54号文件批准，于1997年9月由兖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兖矿集团”）作为主发起人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邹城市，设立时总股本为167,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

1998年3月，经国务院证券委证委发[1997]12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向香港及国际投资者发行面值82,000万元之H股，美国承销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追加发行3,000万元H股，上述股份于1998年4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于1998年3月31日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募集资金后，总股本变更为252,000万元。1998年6月，本公司发行8,000万股A股，并于1998年7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经多次增发、送股，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491,202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采选、销售，矿区自有铁路货物运输；公路货物运输；港口经营；矿山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安装、撤除；其他矿用材料的生产、销售；销售、租赁电器设备及销售相关配件；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木材、橡胶制品的销售；煤矿综合科学技术服务；矿区内的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并提供餐饮、住宿等相关服务；煤矸石系列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焦炭、铁矿石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仓储；汽车修理；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污水处理；供热；甲醇生产销售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等25家二级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等37家三级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增加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1家二级子公司，因设立增加乌审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等4家三级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是合理。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

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

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母公司对子公司（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的，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应转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母、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反映的，应将母、子公司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相互抵消，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

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	-----------------------

	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	4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煤炭存货、甲醇存货、铁矿石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以及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一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是以土地、房屋、配套设施、代建工程和公用配套设施费用的实际成本入账，开发项目竣工验收时，按实际成本转入房地产存货。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用于销售的煤炭、甲醇、房地产、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存货及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划分持有待售资产的依据是相关资产在当前状态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之相关子公司董事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

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其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

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矿井建筑物、地面建筑物、码头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土地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3	3.23-10.00
地面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5	0-3	3.88-10.00
码头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0	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25	0-3	3.88-4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8	0-3	5.39-16.67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其中矿井建筑物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船舶的折旧年限为 18 年外，其余运输设备的折旧年限均为 6 至 9 年。

土地类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之澳大利亚子公司拥有的土地，由于拥有永久所有权，所以不计提折旧。

租赁资产按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与租赁期两者中较短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租赁资产按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与租赁期两者中较短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是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可以合理确定租赁到期时购买此资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将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依据是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可以合理确定租赁到期时购买此资产。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

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未探明矿区权益、土地使用权、专利和专有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采矿权成本根据已探明及推定煤炭储量以采矿权在矿山服务年限内已探明及推定煤炭总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若为本集团之澳大利亚子公司，则以澳大利亚联合矿石储备委员会（「JORC」）煤炭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

未探明矿区权益是代表采矿权中一矿区经勘探评价活动后估计其潜在经济可采储量（不包括采矿权中已探明及推定煤矿总储量的部分，即不包括上述的煤炭储量）的公允价值（参见本附注“四、18 勘探和评价支出”的会计政策）。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勘探及评价支出

发生的勘探和评价支出按单一矿区可独立辨认的收益区域归集。只有当满足以下条件时，勘探和评价支出才会资本化或暂时资本化：受益区域的开采权是现时的并且可以通过成功开发和商业利用或出售该受益区域收回成本；或受益区域的开发尚未达到可判断是否存在可开采储量且与开采相关的重要工作尚在进行中。

对各受益区域的支出进行定期审核以确定继续资本化该等支出的恰当性。废弃区域的累计支出在决定废弃的期间予以全部冲销。当有证据或者环境显示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可收回金额，需要评价勘探和评价支出的账面金额是否存在减值。

当生产开始时，相关区域的累计支出按照经济可开采储量的耗用率在该区域的服务年限内摊销。

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勘探和评价资产，以其于收购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即于收购日其潜在经济可采储量的公允价值，以未探明矿区权益列示。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

23.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4.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 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 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5.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采矿权补偿费和工程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的支出, 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 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 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

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27.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当与因开采煤矿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8.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指为达至煤层而发生的累计支出，包括直接剥离成本及机器设备的运行成本。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此类剥采成本在满足特定标准时确认为非流动资产（剥采资产），其余剥采成本在发生当期计入生产成本，结转至存货。

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生产剥采成本，仅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时，被确认为一项非流动资产：未来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企业；企业可以识别出被改进了开采能力的矿体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相关剥采活动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剥采活动资产应作为与其相关的矿业资产的一部分予以确认。

剥采资产入帐根据其所构成的现有资产的性质分类为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当剥采资产与存货不能独立识别时，剥采成本会根据相应之生产标准分配至剥采资产及存货中。

剥采资产将会在与其相关的已识别矿体组成部分的预期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29. 土地塌陷, 复原, 重整及环保费

本公司开采矿产会引起地下矿场土地塌陷。通常情况, 公司可于开采地下矿场前将居住于矿上土地的居民迁离该处, 并就土地塌陷造成的损失向居民进行赔偿。管理层按历史经验对当期已开采未来可能产生的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费用等作出估计并预计。

鉴于公司支付搬迁费用及各项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的时间与相应土地之下矿场的开采时间存在差异, 故将由于预付与未来开采有关的土地征地搬迁费用等作为一项流动资产列报; 将支付数小于预提数而形成的与未来支付有关的预提土地塌陷征地、补偿、复原、环保等费用作为一项流动负债列报。

30. 各专项储备

(1) 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生产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涉及煤炭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原煤产量计提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以下简称“维简费”), 用于维持矿区生产以及设备改造等相关支出, 各公司计提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标准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山东、山西之子公司	6 元/吨
本公司所属中国境内内蒙古之子公司	10.5 元/吨

(2)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炭安全监察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涉及煤炭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原煤产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用于煤炭生产设备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 各公司计提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标准
本公司及山东境内子公司	15 元/吨
本公司之内蒙古境内子公司	15 元/吨
本公司之山西境内子公司	30 元/吨

注: 本公司之山西境内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计提标准在 2013 年 10 月 1 日之前为 50 元/吨, 在 2013 年 10 月 1 日之后为 30 元/吨。

上述计提额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已计提未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使用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0号)规定,自2008年5月1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5元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号),暂停提取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4) 山西省环境治理保证金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政发〔2007〕41号)的规定,自2008年5月1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10元计提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和使用管理遵循“企业所有、专款专用、专户储存、政府监管”的原则。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号),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31.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33.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确认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收入具体确认政策：

1) 本集团煤炭、甲醇、热力、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辅助材料及其它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2) 本集团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力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电力公司确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3) 本集团出售开发产品的收入在开发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合同，将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4) 本集团铁路、航运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5) 本集团利息收入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4.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

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37.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38.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

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9.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企业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 套期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合约等对与外汇相关的风险及利率波动风险进行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交易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和被套保项目之间的套期关系，包括风险管理目标及各种套期交易策略。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后续期间内会定期地评估套期交易中的衍生工具是否持续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本集团以合同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套期交易的应收应付净额自套期开始时起作为资产或负债列入资产负债表中。相应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计入权益中的套期储备。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化通过套期储备予以确认直至预期交易发生。一旦预期交易发生，累计在权益中的余额将计入到利润表中或被确认为与其相关的资产成本的一部分。

当套期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终止或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套期会计不再适用。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套期工具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仍被计入权益中，并在交易最终发生时予以确认。如果套期交易预期不再发生，则在股东权益中记录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就被转到当期损益。

4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产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和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经济可开采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为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储量。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存在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

(2) 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义务

公司因开采地下煤矿需要搬迁地面的村庄，以及因开采煤矿可能导致土地塌陷或影响环境，而应承担村庄搬迁费用、地面农作物（或附着物）赔偿、土地复原、重整及环境治理等各项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资源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一项复垦环保义务。取决于其与未来生产活动的相关和估计确定的可靠程度，针对流动与非流动复垦准备相应确认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

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如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将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费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3)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

(4)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集团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5) 税项

本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缴纳多种税金，在正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和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可抵销暂时性差异或税项亏损，则确认与该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消应纳税所得额，则对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税率如下：

(1) 增值税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及铁路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煤炭及其他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供暖收入税率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铁路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1%。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13%、11%、6%、5%、3%。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根据国务院令 53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修订）规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购买机器设备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

根据济宁市国税局（济国税流批字[2011]1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华聚能源享受电力、热力实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其中本公司利息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2）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税收法律文件的批复》（国税函[2001]673号），按应纳增值税额的 7%/5%/1%和 3%分别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3）资源税

1) 山东地区资源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山东省煤炭资源税税项标准的通知》（财税[2005]86号），山东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额为每吨 3.6 元。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山东省煤炭资源税从价计征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税[2014]43号），山东省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开始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变更为从价计征，税率由每吨 3.6 元变更为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4]72号）对衰竭期煤矿开采的煤炭，资源税减征 30%。衰竭期煤矿，是指剩余可采储量下降到原设计可采储量的 20%（含）以下，或者剩余服务年限不超过 5 年的煤矿。本公司南屯煤矿、鲍店煤矿、兴隆庄煤矿、济东二号煤矿自 2015 年起享受此优惠。

2) 山西地区资源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山西省煤炭资源税税额的通知》（财税[2004]187号），山西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额为每吨 3.2 元。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地方税务局《关于山西省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晋财税[2014]37号），山西省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开始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变更为从价计征，税率由每吨 3.2 元变更为 8%。

3) 内蒙古地区资源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资源税税额标准的通知》（财税[2005]172号），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资源税适用税额为每吨 3.2 元。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区煤炭资源税适用税率的通告》（内政发[2014]135号），内蒙古自治区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开始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变更为从价计征，税率由每吨 3.2 元变更为 9%。

资源税从量计征时，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按实际销售的原煤吨数及洗煤产品领用原煤吨数之和乘以适用税率交纳资源税。

资源税改为从价计征后，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按应税煤炭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交纳资源税。

(4) 房产税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房产税征收标准有从价或从租两种情况

- 1) 从价计征的，以房产原值的 70%/8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 2) 从租计征的，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5) 企业所得税

除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安源煤矿、内蒙古鑫泰煤炭开采有限公司、邹城充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外，本公司及中国境内之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均为 25%。

根据伊金霍洛旗地方税务局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下发的《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审核通知书》，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安源煤矿、内蒙古鑫泰煤炭开采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优惠政策条件，允许其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缴纳。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 号），邹城充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澳大利亚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注 1）	应纳税所得额	30%
商品及服务税	应纳税增值额	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收入	7%-8.2%

注 1：本公司之澳大利亚子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30%。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洲公司”）及其全资拥有的子公司根据澳大利亚合并纳税的规定构成一家所得税合并纳税集团；澳洲公司负责确认合并纳税集团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包括合并纳税集团内各子公司的可抵扣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并纳税集团中的每一家实体确认各自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但不包括可抵扣的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这种情况下，仅由澳洲公司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集团签订了一个共享税务协议，即集团中每个实体根据他们的税前利润占整个集团的比例来分配各自应缴纳的税金。合并纳税集团也签订一个纳税资金协议即每个实体通过集团内部往来科目确认各自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3. 本公司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地区或国家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香港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卢森堡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5%
加拿大	货物及服务税	商品计税价格	5%
加拿大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7%
新加坡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7%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1,257	259
银行存款	20,657,686	17,642,700
其他货币资金	3,281,515	2,369,610
合计	24,140,458	20,012,5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223,847	3,205,544

其他说明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受限资金包括定期存款339,560万元，信用证保证金77,439万元，贷款保证金147,474万元，环境治理保证金94,852万元，其他保证金57,731万元，涉诉冻结资金21,022万元，共计738,078万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60,072	6,230,862
商业承兑票据		257,823
信用证	128,414	397,316
合计	8,388,486	6,886,00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3,84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73,84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13,896	128,41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513,896	128,414

于2017年6月30日, 应收票据中应收关联方账款合计43,828万元,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5.22%, 详见本附注“十二、(6)、1”所述。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6,586	100	228,627	10	2,037,959	3,133,829	100	283,971	9	2,849,8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66,586	/	228,627	/	2,037,959	3,133,829	/	283,971	/	2,849,8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58,945	30,357	4
1 至 2 年	105,426	31,628	30
2 至 3 年	149,801	74,901	50
3 年以上	91,741	91,741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05,913	228,62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1,160,673	-	-
合计	1,160,673	-	-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40 万元, 应收关联方账款合计 54,720 万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4.14%, 详见本附注“十二、6、(1)”所述。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534 万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	296,500	1 年以内	13	11,860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硫磺沟煤矿	66,591	2-3 年	3	
塔塔钢铁全球采购公司	49,525	1 年以内	2	
杭州富阳天旺煤炭有限公司	48,873	1 年以内	2	1,955
华润电力燃料(中国)有限公司	47,623	1 年以内	2	
合计	509,112		22	13,81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02,748	94	2,003,269	96
1 至 2 年	181,757	5	21,705	1
2 至 3 年	301	0	52,600	3
3 年以上	50,564	1	2,615	0
合计	3,835,370	100	2,080,189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999,627	1 年以内	26
山东鲁丽钢铁有限公司	627,667	1 年以内	16
上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23,149	1 年以内	11
山东三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149,685	1 年以内	4
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4,693	1 年以内	3
合计	2,324,821		60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预付关联方款项合计 165,172 万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43.07%, 详见本附注“十二、6、(1)”所述。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85,346	40	904,879	54	780,467	2,078,098	55	926,628	45	1,151,4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49,387	57	90,329	4	2,359,058	1,576,824	42	103,061	7	1,473,7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399	3	63,841	58	45,558	95,479	3	46,512	49	48,967
合计	4,244,132	/	1,059,049	25	3,185,083	3,750,401	/	1,076,201	29	2,674,2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集团从事贸易业务，因合同未履行形成的账龄超过合同账期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 14.27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6.46 亿元；因涉诉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 亿；因预计无法收回，计提坏账准备 0.93 亿，共计计提坏账准备 9.04 亿。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从事贸易业务，因合同未履行形成的账龄超合同账期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 0.67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0.30 亿元；因预计无法收回，计提坏账准备 0.33 亿，共计计提坏账准备 0.63 亿。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9,687	3,587	4
1 至 2 年	1,415	425	30
2 至 3 年	592	296	50
3 年以上	86,021	86,021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7,715	90,32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2,271,672	-	-
合计	2,271,672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15 万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698,544	1,039,750
预付转入	1,493,635	1,889,797
逾期未兑付票据	418,522	418,522
应收代垫款	184,932	108,335
押金保证金	184,644	105,955
涉诉款项	165,122	165,122
应收材料款	30,494	44
暂估款	29,303	2,912
应收投资款	22,346	1,000
备用金	16,590	18,964
合计	4,244,132	3,750,401

于2017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项中应收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欠款1,616万元,应收关联方账款合计26,244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6.18%,详见本附注“十二、6、(1)”所述。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邹城矿区支行	十六、8、(4)	418,522	1年以内	10	
山东东大能源有限公司	涉诉款项	165,122	1年以内	4	165,122
临沂蒙飞商贸有限公司	预付转入	143,050	1-2年	3	85,830
纽卡斯尔煤炭基础建设集团	往来款	112,053	1年以内	3	
兖矿集团济宁化工机械厂	往来款	101,109	2-3年	2	
合计	/	939,856	/	22	250,95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9,249	1,744	457,505	337,844	1,744	336,100
在产品	185,612		185,612	131,147		131,147
库存商品	1,348,700		1,348,700	659,509		659,50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产成品	1,145,942	21,937	1,124,005	851,397	7,649	843,748
低值易耗品	145,371		145,371	191,643		191,643
房地产开发成本	503,515		503,515	491,600		491,600
合计	3,788,389	23,681	3,764,708	2,663,140	9,393	2,653,74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44					1,74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产成品	7,649	21,004	557	4,376	2,897	21,937
合计	9,393	21,004	557	4,376	2,897	23,6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9,293 千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注 1）	1,682,544	1,944,0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8	8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注 2）	525,670	130,572
合计	2,208,222	2,074,630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向 Middlemount Joint Venture（“中山矿合营企业”）提供的长期贷款，该项贷款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到期，利率为同期商业贷款利率。格罗斯特对于中山矿的贷款累计为 3.49 亿澳元，2015 年全体股东通过协议，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底，对中山矿的贷款实行 18 个月的免息期。2016 年底时将该贷款进行展期，展期至 2017 年 2 月，实行 20 个

月免息，2017 年 3 月-6 月继续实行 3 个月免息，根据实际利率重新计算累计贷款金额为 3.23 亿澳元，折合人民币 16.83 亿元。

(注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5 日委托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贷款给济南恒达翡翠华庭置业有限公司，总金额为 2 亿人民币，委托贷款利率为 8.4%，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5 日至 2018 年 1 月 5 日。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1.36 亿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对外融资租赁形成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为 38,961 万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 费	2,005,751	2,005,751
待抵扣进项税	547,994	634,947
环境治理保证金	173,899	173,899
特别收益权	148,504	156,460
合计	2,876,148	2,971,05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之特别收益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拥有在中山矿项目中取得其按离港销售价 4% 计算特别收益之权利。公司管理层于每报告日，对此项权利依据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计量，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将未来一年内将取得的收益 2,850 万澳元作为其他流动资产，超过 1 年将取得的特别收益 17,000 万澳元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 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	2,231,689	406	2,231,283	2,624,409	406	2,624,003
按公允价值计 量的	2,074,185		2,074,185	2,486,913		2,486,913
按成本计量的	157,504	406	157,098	137,496	406	137,090
合计	2,231,689	406	2,231,283	2,624,409	406	2,624,00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990,127			1,990,127
公允价值	2,074,185			2,074,18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4,058			84,05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7,400				107,400					5	
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403				29,403					5	
山东振鲁旅游航空公司	300				300	300			300	12	
瓦拉塔港投资	187			8	195					-	
深圳市威尔森花卉园艺有限公司	100				100					1.25	
东方电气技术研究所	106				106	106			106	15	
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0,000			20,000					14.33	
合计	137,496	20,000		8	157,504	406			406	/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投资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批准公司对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5000 万元，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第一次实缴投资款 2000 万元。持有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33% 份额。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164,914	15,545	1,149,369	487,357	6,917	480,44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15,549		215,549	99,747		99,747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维金斯港 E 级优先股	148,129		148,129	142,234		142,234	
沃特岗矿业公司	3,959,524		3,959,524	3,887,168		3,887,168	
格拉斯通长期债券	164,112		164,112	157,995		157,995	

合计	5,436,679	15,545	5,421,134	4,674,754	6,917	4,667,837	/
----	-----------	--------	-----------	-----------	-------	-----------	---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长期应收款应收关联方账款合计 1,508 万元, 占长期应收款总额的 0.28%, 详见本附注“十二、(6)、1”所述。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计提减值准备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一、合营企业												
Middlemount Joint Venture (“中 山矿”合营企 业”)	23,573	169,168		85,460				50,942		-4,976	232,235	
圣地芬雷选煤工 程技术(天津) 有限公司	24,915			5,439							30,354	
山东东华装备再 制造有限公司	10,138			989							11,127	
翱瑞信投资管 理(北京)有限 公司	5,492			252							5,744	
尧矿金通拉丁美 洲封闭股份公司	1,274			-698							576	
小计	65,392	169,168		91,442				50,942		-4,976	280,036	
二、联营企业												
陕西未来能源化 工有限公司	1,877,226			118,448		29,987					2,025,661	
华电郜县发电有	1,044,871			6,680			41,316				1,010,235	

限公司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94,855		18,674							413,529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294,620		16,743			10,000				301,36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4,776		89,101	-33,633		36,931				953,313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577,352		653							578,005	
山东鄒城建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71		93							9,664	
小计	5,133,271		250,392	-33,633	29,987	88,247				5,291,770	
合计	5,198,663	169,168	341,834	-33,633	29,987	88,247	50,942		-4,976	5,571,806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6,020	5,035,327	12,555,948	5,352,716	23,611,683	2,350,569	4,870,729	54,452,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74	848,263	2,149,549		1,381,900	-18,537	128,760	4,516,109
(1) 购置		60,222	889,411		330,803	608	1,357	1,282,401
(2) 在建工程转入		767,550	1,124,344		755,877		126,939	2,774,71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608			18,079	-19,149	462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174	19,883	135,794		277,141	4	2	458,998
3. 本期		2,663		476	134,175		187	137,501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663		476	134,175		187	137,501
(2) 重分类								
4. 期末 余额	702,194	5,880,927	14,705,497	5,352,240	24,859,408	2,332,032	4,999,302	58,831,6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2,038,562	3,971,420	2,880,451	9,328,440	1,824,473	3,379,238	23,422,584
2. 本期 增加金额		125,534	359,883	91,875	1,157,942	24,429	120,837	1,880,500
(1) 计提		119,504	344,506	91,875	1,039,821	41,777	126,687	1,764,170
(2) 重分类增加		492			22,707	-17,349	-5,850	
(3)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5,538	15,377		95,414	1		116,330
3. 本期 减少金额		1,203		310	121,878		187	123,578
(1) 处置或报废		1,203		310	121,878		187	123,578
(2) 重分类								
4. 期末 余额		2,162,893	4,331,303	2,972,016	10,364,504	1,848,902	3,499,888	25,179,5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65,182	175,665	24,398	289,674	215	84	555,218
2. 本期 增加金额			6,801					6,801
(1) 计提								
(2) 外币报表折 算差异			6,801					6,801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65,182	182,466	24,398	289,674	215	84	562,01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702,194	3,652,852	10,191,728	2,355,826	14,205,230	482,915	1,499,330	33,090,075
2. 期初 账面价值	676,020	2,931,583	8,408,863	2,447,867	13,993,569	525,881	1,491,407	30,475,1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348,440	952,668	-	1,395,772
合计	2,348,440	952,668	-	1,395,772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本集团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房屋建筑物为 153,354 万元。
- (2) 本集团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172,366 万元。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维简工程	445,385		445,385	518,713	-	518,713
二、技改工程	95,911		95,911	82,202	-	82,202
三、基建工程	10,867,483	132,285	10,735,198	23,903,825	127,430	23,776,395
四、安全工程	51,025		51,025	45,772	-	45,772
五、勘探工程	434,284		434,284	467,513	-	467,513
合计	11,894,088	132,285	11,761,803	25,018,025	127,430	24,890,5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石拉乌素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16,721,054	15,211,545	218,350	2,774,710	12,228,065		427,120	92	92%	151,588		4.35/4.75	借款
营盘壕煤矿项目	9,645,116	3,840,751	409,342				4,250,093	44	44%	351,848	86,071	4.75	借款
万福煤矿	3,802,162	1,328,319	129,284				1,457,603	38	38%	116,254	24,882	6.4	借款
加拿大钾矿		1,790,820	35,820			25,967	1,852,607			46,881	5,739	Libor+2.4	借款
合计	30,168,332	22,171,435	792,796	2,774,710	12,228,065	25,967	7,987,423	/	/	666,571	116,692	/	/

注：加拿大钾矿项目尚处于初期勘探阶段，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暂无整体预算。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期末在建工程中价值为 167,341 万元的工程用于抵押。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采矿权	未探明矿区权益	土地使用权	专利和专有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735,129	2,818,598	1,179,818	236,581	251,368	131,952			34,353,4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45,879	109,132	98,977	4,855		5,442			12,864,285
(1) 购置						428			42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2,129,087		98,977						12,228,064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6,792	109,132		4,855		5,014			635,7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381,008	2,927,730	1,278,795	241,436	251,368	137,394			47,217,7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56,001		294,772	11,645	5,229	76,905			6,344,552
2. 本期增加	518,012		13,094	2,798	2,491	10,630			547,025

金额								
(1) 计提	440,012		13,094	2,798	2,491	7,551		465,94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000					3,079		81,0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474,013		307,866	14,443	7,720	87,535		6,891,5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17,961							1,917,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4,262							74,262
(1) 计提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4,262							74,2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92,223							1,992,22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914,772	2,927,730	970,929	226,993	243,648	49,859		38,333,93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61,167	2,818,598	885,046	224,936	246,139	55,047		26,090,93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7,429 万元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收购子公司	其他	
收购鑫泰	653,836					653,836
收购兖煤资源	306,123		11,852			317,975
收购新泰克II	21,939		850			22,789
收购普力马	13,644		528			14,172
收购兖煤航运	10,045		-			10,045
合计	1,005,587		13,230			1,018,81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处置		
收购鑫泰	653,836					653,836
收购普力马	13,644		528			14,172
合计	667,480		528			668,008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购鑫泰形成的商誉，2015年根据天兴咨字【2016】第0044号报告，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2,692万元，2016年根据天兴鲁评报字【2017】第013号评估报告，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2,692万元。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资产减值准备	1,240,748	296,949	1,321,579	313,1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润				
可抵扣亏损	900,866	225,217	119,188	29,797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2,314,964	578,741	2,689,433	672,358
维简费、安全费用、发展基金	1,523,663	375,749	1,113,021	273,195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598,540	149,047	626,285	155,984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保险	233,354	58,339	179,878	44,969
递延收益	46,174	11,543	49,068	12,267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24,757	56,189	207,944	51,986
其他	58,638	14,659	52,894	13,224
澳大利亚子公司				
未弥补亏损	18,249,690	5,474,907	18,183,539	5,455,062
套期工具负债	4,027,610	1,208,283	47,979	14,394
复垦费用	716,832	215,050	642,655	192,797
照付不议负债	217,263	65,179	250,342	75,103
融资租赁	327,697	98,309	340,331	102,099
资产摊销	1,156,195	346,859	1,116,511	334,953
其他	717,836	215,351	1,071,961	321,587
合计	32,554,827	9,390,371	28,012,608	8,062,9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采矿权公允价值	15,656,657	3,555,902	15,672,300	3,559,81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4,058	14,403	4,693	1,173
澳大利亚子公司				
资产摊销及确认	11,910,385	3,573,116	11,397,687	3,419,306
未实现外汇损益	1,621,926	486,578	1,618,601	485,580
套期工具资产	3,153,051	945,915		
其他	479,969	143,991	554,870	166,462
合计	32,906,046	8,719,905	29,248,151	7,632,3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别收益权	885,625	841,300
预付投资款	117,926	117,926
格罗斯特安全保证金	5,219	5,024
合计	1,008,770	964,25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3)	999,808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注2)	347,990	
信用借款	4,828,414	5,662,216
合计	6,176,212	5,662,21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短期借款人民币利率在 4.1325%至 6.90%之间, 美元借款利率为 1.896%。

注 2: 2017 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入 30,000 万元, 此项债务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 尚有 30,000 万元未归还。

2015 年,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 1,900 万元, 2016 年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 1,500 万元和 1,399 万元。此项债务由江苏天宇能源有限公司、无锡中迈贸易有限公司、江苏中尚能源有限公司保证担保, 并由无锡市金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顾玉权、邵黎、毛用明, 罗克荣名下不动产抵押担保。2017 年 3 月, 因临时资金周转困难, 该项贷款展期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至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该项贷款也由本公司承担。

注 3:2017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香港工银亚洲银行借款 1,610 万美元，此项债务为质押借款。本公司以 80 张银行承兑汇票面值总计 13,000 万元人民币，质押给香港工银亚洲开具一份 2,000 万美元的保函，为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可以在这个额度内向香港工银亚洲银行借款。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借款尚未到期归还，折合人民币 10,967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定期存单质押协议，该借款为质押借款，质押物为在其他多个银行的外币短期定期存单，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尚有 89,014 万元未归还，具体情况见本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29,714	357,337
银行承兑汇票	239,509	366,816
信用证	2,192,978	762,845
合计	2,662,201	1,486,998

注 1：商业承兑汇票均将于 6 个月内到期。

注 2：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付关联方合计 509 万元，占应付票据总额的 0.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219 万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185,760	4,677,974

合计	4,185,760	4,677,974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款项为 134 万元，应付关联方账款合计 15,907 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3.8%。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671,772	2,685,783
合计	3,671,772	2,685,7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款项，预收关联方账款合计 3,503 万元，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0.95%。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6,290	3,658,478	3,622,628	13,637	1,495,7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847	387,090	378,680		99,25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672				1,672
合计	1,538,809	4,045,568	4,001,308	13,637	1,596,7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0,296	2,539,887	2,546,041	823	924,965
二、职工福利费	11	439,427	439,148		290
三、社会保险费	45,850	245,026	189,613		101,26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8,125	191,242	155,734		73,633
工伤保险费	4,926	44,016	24,490		24,452
生育保险费	2,799	9,768	9,389		3,178
四、住房公积金	35,114	196,963	195,009		37,06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050	82,802	50,773		107,0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359,969	154,373	202,044	12,814	325,112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46,290	3,658,478	3,622,628	13,637	1,495,7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628	371,160	364,990		84,798
2、失业保险费	12,219	15,930	13,690		14,45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0,847	387,090	378,680		99,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2,025	413,009
消费税		50
营业税	102	1,313
企业所得税	346,812	742,372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价格调整基金		7,513
其他	127,157	169,661
合计	766,096	1,333,918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8,349	38,996
企业债券利息	390,871	435,03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应付短期融资券利息	258,467	74,145
长期应付款利息	21,382	21,629
合计	709,539	569,80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92,222	2,781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42,202	
合计	634,424	2,78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投资款	1,889,313	1,889,313
往来款	1,166,298	814,216
工程款	851,450	1,557,972
应付代扣款	643,794	670,265
押金保证金	253,190	223,744
暂估款	96,205	57,743
应付运费	24,426	7,741
合计	4,924,676	5,220,994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款项为 40,690 万元，应付关联方账款合计 94,818 万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9.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收购昊盛公司股权投资款	1,889,313	股权投资款
中煤第七十一工程处有限责任公司	61,705	工程款未到期
兖矿集团东华建设有限公司	56,444	工程款未到期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55,071	工程款未到期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0,918	工程款未到期
合计	2,113,451	/

(3).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目	欠款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应付收购昊盛公司股权投资款(附注十四)	1,889,313	1 年以上	股权投资款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406,898	1 年以内	应付代扣款
兖矿集团东华建设有限公司	126,776	1 年以内及 1-2 年	工程款
Century Lucky (HONG KONG)	111,572	1 年以内	往来款
兖矿东华建设有限公司地矿建设分公司	106,835	1 年以内及 1-2 年	往来款
合计	2,641,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459,262	7,807,13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9,833	3,474,30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28,016	853,563
1 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39,489	47,914
合计	9,726,600	12,182,912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1）	4,064,640	3,468,500
保证借款（注 2）	2,332,469	2,381,158
信用借款	1,062,153	1,957,476
抵押借款		
合计	7,459,262	7,807,134

注 1：本公司于 2015 年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5 亿美元，此项债务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 5.2 亿股股票作为质押担保，该借款于 2017 年到期。

本公司于 2015 年向华夏银行借款 1 亿美元，此项债务为质押借款，质押物为价值为 6,438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与 1.06 亿元的保证金，该借款于 2018 年到期。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黎分行借款 2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13.55 亿元，此项债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17 年到期。

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借款 1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6.77 亿元，此项债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该借款于 2017 年到期。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兖州煤业股权投资专项管理计划，购买本公司持有子公司菏泽能化 46.67% 的股权，购买价款为 14 亿元，本公司需于五年之内分期回购此计划，以取得菏泽能化股权的处置权，并于每期向计划持有人支付固定收益。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归还本金为 9 亿元，其中于未来一年内需要偿还的借款 3 亿元作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超过一年的借款 6 亿元作为长期借款。此项债务由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4.275%至 4.9625%，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 3 个月 Libor+1.2%至 6 个月 Libor+3.2%。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济宁市国土资源局（注 4）	396,285	396,285
融资租赁款项	831,731	457,278
递延购买 Minerval 款项		
合计	1,228,016	853,563

注 4：根据国务院于 2006 年 9 月批准的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发改委联合下发的《关于深化煤炭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试点的实施方案》，本公司设立时所拥有的五座煤矿探明的煤炭采矿权，须按剩余资源储量评估作价后，缴纳采矿权价款。根据济宁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2 年 8 月下发的《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缴纳采矿权价款的通知》（济国土资字[2012]212 号），依据本公司所属济宁二号煤矿、南屯煤矿、东滩煤矿、鲍店煤矿、兴隆庄煤矿经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备案的采矿权价款评估报告，合计应缴纳采矿权价款 247,678 万元。按照通知要求，首期价款 49,536 万元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剩余价款分五期等额支付。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实际支付 208,049 万元，其中于未来一年内需支付的金额为 39,629 万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6,489,618	13,487,708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2,314,964	2,689,433
递延收益	4,744	5,176
其他	349	3,245
合计	18,809,675	16,185,5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兖州煤业 SCP005 债券	1,500,000	2016-6-30	270 天	1,497,750	1,499,820		33,657	180	1,500,000	

16 兖州煤业 SCP006 债券	3,000,000	2016-10-31	270 天	2,995,500	2,996,472		26,833	3,284		2,999,756
16 兖州煤业 SCP007 债券	3,000,000	2016-11-21	270 天	2,995,500	2,996,472		12,067	3,047		2,999,519
16 兖州煤业 SCP008 债券	3,000,000	2016-11-30	270 天	2,995,500	2,995,972		9,765	2,830		2,998,802
16 兖州煤业 SCP009 债券	3,000,000	2016-12-29	90 天	2,998,500	2,998,972		865	1,028	3,000,000	
17 兖州煤业 SCP001 债券	3,000,000	2017-3-31	270 天	2,995,500		2,995,500		943		2,996,443
17 兖州煤业 SCP002 债券	1,500,000	2017-3-31	270 天	1,497,750		1,497,750		924		1,498,674
17 兖州煤业 SCP003 债券	3,000,000	2017-6-30	270 天	2,995,500		2,995,500		924		2,996,424
合计	/	/	/	20,971,500	13,487,708	7,488,750	83,187	13,160	4,500,000	16,489,6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2）	59,955	739,785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8,587,656	19,315,859
信用借款	3,679,937	2,397,847
合计	22,327,548	22,453,491

注 1：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 4.5125%至 5.60%，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 3 个月 LIBOR+0.6%至 LIBOR+2.8%，外币澳元借款利率为 8.7%。长期借款中美元借款余额为 270,560 万元，折合人民币 1,832,882 万元；澳元借款余额为 1,151 万，折合人民币 5,996 万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普力马煤炭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与其客户 Synergy 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止，该借款为质押借款，质押物为普力马总资产，具体情况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年末金额中前五名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悉尼分行 (注1)	2009-12-16	2022-12-16	美元	Libor+2.8%	2,400,000	16,258,560	2,400,000	16,648,800
建设银行悉尼分行 (注2)	2009-12-16	2022-12-16	美元	3个月 Libor+2.4%	200,000	1,354,880	200,000	1,387,400
建设银行(亚洲) (注3)	2015-10-30	2018-10-29	美元	3个月 Libor+1.1%	100,000	677,440	100,000	683,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支行	2015-10-30	2018-10-29	人民币	4.75%		660,000		661,000
广发银行济宁分行	2016-11-3	2019-11-2	人民币	贷款基准利率下浮3%		497,000		498,000

注 1：2009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为收购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悉尼分行借入 304,000 万美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保函保证，同时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注 2：2009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为收购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悉尼分行借入 20,000 万美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保函保证，同时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注 3：2015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控股）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亚洲）分行借入 10,000 万美元，此项债务由本公司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0,495,435	10,526,605

合计	10,495,435	10,526,60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年利率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3,478,695	2012-5-16	10年	5.73%	3,478,695	1,579,113		44,423				-37,011	1,542,102
“12 兖煤 01”	1,000,000	2012-7-23	5年	4.20%	990,000			42,700	633		633		
“12 兖煤 02”	4,000,000	2012-7-23	10年	4.95%	3,960,000	3,977,800		190,701	2,333				3,980,133
“12 兖煤 03”	1,950,000	2014-3-6	5年	5.92%	1,930,500	1,941,550		117,364	1,950				1,943,500
“12 兖煤 04”	3,050,000	2014-3-6	10年	6.15%	3,019,500	3,028,142		201,300	1,558				3,029,700
合计	/	/	/		13,378,695	10,526,605		596,488	6,474		633	-37,011	10,495,43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款	1,368,579	924,185

长期应付款按单位分类

借款单位	期限	年初余额	利率 (%)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1 个月	1,130,695	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4	21,382	704,962	未担保
货运融资租赁	5-8 年	237,884	5.4-12.24	-	219,223	未担保
合计		1,368,579		21,382	924,1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北宿煤矿关闭专项资金	145,403		17,498	127,905	注
合计	145,403		17,498	127,905	/

其他说明：

注：根据山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预拨 2016 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工指[2016]4 号），本公司收到 2016 年钢铁煤炭行业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中基础奖补资金 14,905 万元。2017 年上半年职工安置支出 1,750 万元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40,813	14,785	
复垦/复原及环境恢复	617,447	684,427	注 1
照付不议负债	154,645	147,157	注 2
合计	812,905	846,369	/

注 1：本集团为未来矿场的恢复而提取的复垦、弃置及环境义务是根据会计政策提取。当开采区不再使用或矿场资源枯竭时履行复垦义务。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与第三方签订的铁路及港口照付不议合同，因预计未来运量不会达到合同约定，故对按合同约定仍需支付的款项进行预计负债确认。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107	1,000	3,011	65,096	政府补助
合计	67,107	1,000	3,011	65,09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67,107		3,443	-432	64,096	与资产相关
科技专项款		1,000			1,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107	1,000	3,443	-432	65,0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变动主要系将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政府补助款作为其他流动负债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12,016						4,912,016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14 年第一期永续(注 1)	14,865	1,486,500					14,865	1,486,500
2014 年第二期永续(注 2)	9,985	998,500					9,985	998,500
2015 年第一期永续(注 3)	19,820	1,982,000					19,820	1,982,000
2015 年第二期永续(注 4)	19,820	1,982,000					19,820	1,982,000
2017 年永续债(注 5)			3	3,417,351			3	3,417,351
合计	64,490	6,449,000	3	3,417,351			64,493	9,866,35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向包括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单位发行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金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为 14.87 亿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债券面值为 100 元，除非发生递延付息的情况，本公司需每年按照固定利率 6.8% 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固定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注 2：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向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单位发行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金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为 9.99 亿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债券面值为 100 元，除非发生递延付息的情况，本公司需每年按照固定利率 6.8% 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固定利率每三年重置一次。

注 3：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金额为 20 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为 19.82 亿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债券面值为 100 元，除非发生递延付息的情况，本公司需每年按照固定利率 6.50% 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4：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发行 2015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金额为 20 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19.82 亿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债券面值为 100 元，除非发生递延付息的情况，本公司需每年按照固定利率 6.19% 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注 5：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向德意志银行、招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及中国丝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签订认购协议，发行高级永续资本证券，发行总金额为 5 亿美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4.96 亿美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发行面值为 20 万美元，自发行日期起至 2020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需每年按照固定利率 5.75% 向证券购买人支付利息。自首个重设日当日及之后的各重设日至紧接的下一个重设日，重设相关分派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10,741	-	-	1,210,741
其他资本公积	47,912	-	-	47,912
合计	1,258,653	-	-	1,258,6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							

债和 净资 产的 变动							
权 益法 下在 被投 资单 位不 能重 分类 进损 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中享 有的 份额							
二、以 后将 重分 类进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中： 权益 法下 在被 投资 单位 以后 将重 分类 进损 益的 其他 综合	-5,049	-3,644			-3,644		-8,693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600	79,365		13,230	66,135		80,73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82,338	2,212,032		663,610	1,229,624	318,798	647,28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44,758	1,039,063			888,113	150,950	-7,756,6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217,545	3,326,816		676,840	2,180,228	469,748	-7,037,31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4,817	388,891	76,627	647,081
维简费	181,085	172,175	54,627	298,633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611,513			611,513
环境治理保证金	24,559			24,559
转产基金	26,875			26,875
合计	1,178,849	561,066	131,254	1,608,6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注）	5,900,135	-	-	5,900,13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900,135	-	-	5,900,13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的规定，提取净利润的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直至余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为止。法定盈余公积已于2015年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从2015年度开始不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28,759	29,313,4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328,759	29,313,4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9,144	592,4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89,442	53,3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928,461	29,852,600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22,493	13,457,521	12,580,713	8,143,231
其他业务	57,701,751	57,302,756	12,054,505	11,875,056
合计	80,624,244	70,760,277	24,635,218	20,018,287

本期内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1,825,421 万元，占本期全部销售收入总额的 22.6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77,3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193	70,622
教育费附加	63,234	31,946
地方教育经费	42,154	21,252
资源税	496,223	212,424
水利建设基金	23,154	11,174
房产税	25,747	
土地使用税	270,048	
车船使用税	327	
印花税	45,433	
合计	1,103,513	424,723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下发的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煤炭港务、装卸费用	966,913	942,966
开采权使用费（注）	337,583	126,092
职工薪酬社保及福利费	27,781	34,835
其他	129,691	31,680
合计	1,461,968	1,135,573

其他说明：

注：开采权使用费是澳大利亚子公司根据澳大利亚政府要求在煤炭销售环节缴纳的费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社保及福利费	1,079,370	898,378
材料及修理费	222,413	224,788
税金		570,146
矿产资源补偿费	30,000	
折旧费	198,187	165,325
房产管理费	68,620	69,267
研究与开发费用	41,394	17,335
差旅、办公、会议及招待费	75,240	55,258
中介、咨询及服务费	183,254	36,368
摊销、租赁费等	39,989	48,436
其他	89,306	52,084
合计	2,027,773	2,137,385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22,943	1,132,176
利息收入	-379,389	-358,477
汇兑损失	243,329	223,051
其他支出	83,348	48,101
合计	1,270,231	1,044,851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3,867	74,50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732	18,82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0,135	93,337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特别收益权	9,842	-69,899
合计	9,842	-69,99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1,834	323,8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3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1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4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8,534	63,44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36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远期合约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447,370	385,145

其他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同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 原因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6,680	98,126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674	19,741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圣地芬雷选煤天津公司	5,439	8,889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18,448	69,465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16,743	12,635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101	148,381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653	3,159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3	566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Middlemount Joint Venture （“中山矿合资企业”）	85,460	-37,130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翱锐端信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52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东华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	989	2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兖矿金通拉美股份有限公司	-698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合计	341,834	323,834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503	7,023	10,5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503	7,023	10,50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8,791	19,804	38,791
其他	150,408	616,313	150,408
合计	199,702	643,140	199,7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伤残、内退人员奖补资金	17,498		收益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减半征收增值税	3,914	18,079	收益相关
青岛前湾保税港区扶持企业发展奖励	2,338		收益相关
兖矿工业园拨付奖励基金	10,000		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3,443		资产相关
其他	1,598	1,725	收益相关
合计	38,791	19,8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主要系本公司收到的邹城市财政局下发的企业发展扶持基金。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17	6,325	1,7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17	6,325	1,71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47	1,121	1,747
罚款、补交款及滞纳金	13,334	10,950	13,334
其他	2,696	3,272	2,696
合计	19,494	21,668	19,49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42,985	599,9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256	-452,959
合计	1,040,729	146,9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88,0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2,0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3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7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8,9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7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16
True up - deferred tax expense	18,024

免税的投资收益	-63,543
其他	-22,595
所得税费用	1,040,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2,988	358,477
政府补助及扶持基金等	178,388	444,087
零星杂项收入	95,644	124,584
收回垫付款所收到的现金	87,089	517,116
合计	434,109	1,444,2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境治理支出	927,686	601,911
销售及管理费用支付额	581,494	645,983
零星付现支出	162,666	56,553
诉讼冻结资金	210,224	0
罚款及滞纳金	13,245	10,950
捐赠支出	250	1,121
合计	1,895,565	1,316,51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受限资金	200,000	0
收回保证金	177,722	

收回贷款	76,692	
收购子公司现金	97	0
合计	454,511	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678,898	0
受限资金增加	1,830	0
购买基金投资	0	650,000
购买套期资产	0	70,000
合计	680,728	72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1,700,485	0
票据保证金	360,361	0
支付融资租赁款	80,929	32,743
债券、保函等费用	22,638	0
合计	2,164,413	32,74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47,308	570,7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135	93,3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4,170	1,674,049
无形资产摊销	465,946	316,2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8,786	-698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42	69,9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1,566	1,044,8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7,370	-385,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7,415	-737,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7,536	166,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5,250	-460,6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7,336	-2,336,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230	-532,482
计提专项储备	561,066	467,5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9,232	-49,7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759,688	16,565,15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09,221	23,455,05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0,467	-6,889,9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7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01,259	2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400,991	13,545,9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57,438	1,463,02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59,688	15,009,2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80,770	环境治理保证金、其他保证金、涉诉事项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773,842	开具保函、借款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1,673,412	取得银行授信
普力马总资产	1,432,800	借款质押
合计	11,260,824	/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普力马煤炭有限公司、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与其客户 Synergy 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以普力马销售给 Synergy 公司的煤炭数量为基础计算，借款期限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30年6月30日止，借款利率为8.7%，普力马煤炭将其整体资产以及矿区权益以第一优先级质押给 Synergy 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1151万澳元。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07,769
其中：美元	603,008	6.7744	4,085,017
加拿大元	1,381	5.2144	7,201
欧元	1,982	7.7496	15,360
英镑	1	8.5094	9
新加坡元	37	4.9135	182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547,250
其中：美元	80,782	6.7744	547,250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1,339
其中：美元	36	6.7744	244
加拿大元	210	5.2144	1,095

应付账款			170,821
其中：美元	24,968	6.7744	169,143
欧元	211	7.7496	1,635
英镑	5	8.5094	43
其他应付款			649,211
其中：美元	95,833	6.7744	649,211
短期借款			238,080
其中：美元	35,144	6.7744	238,0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1,013
其中：美元	999,500	6.7744	6,771,013
长期借款			18,328,817
其中：美元	2,705,600	6.7744	18,328,817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债券			1,541,989
其中：美元	227,620	6.7744	1,541,989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为香港公司和澳洲公司,香港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澳洲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益相关	17,498	伤残、内退人员奖补资金	17,498
收益相关	3,914	资源综合利用减半征收增值税	3,914
收益相关	2,338	青岛前湾保税港区扶持企业发展奖励	2,338
收益相关	10,000	兖矿工业园拨付奖励基金	10,000
资产相关	3,443	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3,329
收益相关	1,598	其他	1,598

合计	38,791	38,791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6月30日	131,933	100	债务重组	2017年6月30日	股权转让手续完成	0	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31,933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31,93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1,9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08,209	433,097
货币资金	100	100
应收款项		
预付账款	1	1
其他应收款	30	30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508,078	432,966
负债：	376,276	376,276
借款	47,990	47,990
应付款项	328,158	328,158
应交税费	51	51
应付利息	77	77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净资产	131,933	56,821
减：少数股 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 产	131,933	56,821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乌审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100
巨野县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100
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	100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	100
---------------	----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热电投资、煤炭技术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	95.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矸石拣选及加工、普通货运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的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天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孝义	山西孝义	甲醇、煤炭生产及销售		99.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和顺	山西和顺	煤炭产品深加工		81.3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橡胶输送带、电缆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	山东兖州	山东兖州	矿山及煤炭工业专用设备制造		79.6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邹城金明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机电配件制造、维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电器、高低压开关设备制造		94.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高、中、低压橡胶软管制造		5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货物运输煤炭销售	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77.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及煤炭相关资源的开发和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与勘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伊泽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水电蒸汽供应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甲醇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达信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工业气体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鑫泰煤炭开采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采掘、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78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投资设立
青岛保税区中兖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保税区内贸易及仓储	100		投资设立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甲醇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98.33		投资设立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60万吨甲醇	100		投资设立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房地产开发	51		投资设立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煤炭批发经营	51		投资设立

有限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业务	98.96		投资设立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51		投资设立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电解铜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山东兖煤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物业管理服务	100		投资设立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矿业工程	100		投资设立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洁净型煤生产、销售	51		投资设立
兖煤澳大利亚配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煤 SCN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业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矿山开采技术的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煤炭转口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资	香港	香港	矿产资源勘探开发		100	投资设立

源开发有限公司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对外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国际贸易		100	投资设立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菏泽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达拉特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伊金霍洛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榆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中垠（泰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融资租赁业务		70	投资设立
济南端信明仁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财务管理咨询		20	投资设立
济南端信明礼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财务管理咨询		40	投资设立

济宁端信明智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财务管理咨询		20	投资设立
中垠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100	投资设立
乌审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通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煤炭销售；煤炭装卸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巨野县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货运代理；货物配载		100	投资设立
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从事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项目投资（不含限制项目）		100	投资设立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煤炭的批发；房地产开发经营；外购蒸汽的供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菏泽能化	1.67	4,092	0	73,387
澳洲公司	22	-13,056	0	1,655,16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菏泽能化	957,141	6,116,365	7,073,506	792,404	1,886,677	2,679,081	907,910	6,049,001	6,956,911	942,785	1,888,934	2,831,719
澳洲公司	5,605,246	33,788,233	39,393,479	2,778,333	29,091,616	31,870,009	5,475,188	31,053,219	36,528,407	2,496,394	27,712,573	30,208,96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菏泽能化	978,086	245,003	245,003	197,266	857,069	103,057	-	196,953
澳洲公司	3,965,846	-59,347	1,603,424	1,320,509	1,961,499	-865,280	453,652	108,42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
				直接	间接	

						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MiddlemountJointVenturePtyLtd (中山矿合资企业)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采掘及销售		50	权益法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电力	30		权益法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金融	25		权益法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煤炭采掘及煤制油	25		权益法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期货经纪	33.33		权益法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码头经营	20.89		权益法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银行业	8.67		权益法
Watagan Mining Company PtyLtd (沃特岗矿业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采掘及销售		1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MiddlemountJointVenturePtyLtd (“中山矿合资企业”)		MiddlemountJointVenturePtyLtd (“中山矿合资企业”)	
流动资产	474,101		654,99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417		64,320	
非流动资产	5,427,824		5,473,944	
资产合计	5,901,925		6,128,934	
流动负债	685,021		1,131,212	
非流动负债	4,752,435		4,950,576	
负债合计	5,437,456		6,081,78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64,473		47,1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2,235		23,57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2,235		23,57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76,203		896,360
财务费用	111,364		-119,914
所得税费用	99,414		30,803
净利润	170,920		-162,02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0,920		-162,02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33,252	3,291,456	470,035	3,762,791
非流动资产	4,908,176	5,187,844	5,054,981	5,111,182
资产合计	5,241,428	8,479,300	5,525,016	8,873,973
流动负债	1,473,979	6,823,763	1,641,967	7,294,554
非流动负债	400,000	1,421	400,144	-
负债合计	1,873,979	6,825,184	2,042,111	7,294,554
其他权益工具			-	-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67,450	1,654,116	3,482,905	1,579,4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10,235	413,529	1,044,871	394,85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10,235	413,529	1,044,871	394,85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71,117	145,924	1,539,915	165,117
净利润	22,265	74,697	327,088	78,9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265	74,697	327,088	78,96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1,316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45,561	4,723,137	1,618,980	3,556,382
非流动资产	18,359,600	325,098	18,507,367	186,598
资产合计	20,205,161	5,048,235	20,126,347	3,742,980
流动负债	3,696,682	4,092,056	6,968,817	2,810,612
非流动负债	8,405,836	100,000	5,648,631	100,000
负债合计	12,102,518	4,192,056	12,617,448	2,910,612
其他权益工具			-	-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102,643	856,179	7,508,899	832,3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25,661	285,364	1,877,226	277,42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5,999		17,19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25,661	301,363	1,877,226	294,62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54,444	2,997,247	1,470,854	171,893
净利润	473,792	50,234	277,863	21,67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3,792	50,234	277,863	21,67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000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36,354	125,478,288	1,695,682	119,331,621
非流动资产	3,878,358	89,758,804	3,709,794	87,836,250
资产合计	6,814,712	215,237,092	5,405,476	207,167,871
流动负债	4,340,582	183,929,652	2,881,632	175,539,078
非流动负债	1,367,376	18,213,740	1,436,024	18,750,179
负债合计	5,707,958	202,143,392	4,317,656	194,289,257
其他权益工具			-	1,997,990
少数股东权益			-	98,8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6,754	13,093,699	1,087,820	12,878,61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1,201	953,314	227,246	934,77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46,804		350,106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78,005	953,314	577,352	934,77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50,372	2,610,122	670,661	2,575,386
净利润	3,124	1,033,880	41,382	818,01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87,771		

综合收益总额	3,124	646,109	41,382	818,01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6,923		29,545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801	41,8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300	8,89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300	8,891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664	9,5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92	
--综合收益总额	9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4,185			2,074,185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074,185			2,074,185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				

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 其他流动资产(特别收益权)			148,504	148,504
(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特别收益权)			885,625	885,62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74,185		1,034,129	3,108,314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其他流动负债(套期工具-远期外汇合约)			349	34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49	34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系本公司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及期货合约，该类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其公允价值计量基础为报告期末的市场交易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系远期外汇合约，该类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其公允价值计量参照本集团的估值方法。这些估值方法结合考虑了各种存在的可观察市场数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系特别收益权，该类金融工具依据未来现金流折现后的现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6 月及 2016 年 1-6 月本集团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移。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工业加工	3,353,388	52.93	52.93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兖矿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 H 股共计 180,000,00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6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MiddlemountJointVenture(“中山矿合营企业”)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山东圣杨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济宁市洁美新型墙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NewcastleCoalInfrastructureGroupPtyLtd (“NCIG”) (“纽卡斯尔煤炭基础建设集团”)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Watagan Mining Company PtyLtd (沃特岗矿业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东华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东华邹城海天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电铝）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东华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海鲁建筑安装公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司	
兖矿东华 37 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东华建设有限公司地矿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东华建设有限公司建筑安装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邹城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博洋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东华邹城海天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福兴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邹城双叶制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来宝集团 (NobleGroup)	其他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一诺有限公司 (INORE PTE. LTD.)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购买商品	262,467	401,618
合营企业	接受劳务-洗选煤	41,312	38,393
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288,052	
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港口费	236,191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	1,285,006	1,226,284
合计		2,113,028	1,666,2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煤炭	503,603	456,710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209,857	373,951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甲醇	4,033	13,904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电、热	40,090	55,646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培训	2,618	2,19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设备租赁	1,213	391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特许权使用服务	65,934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采矿管理服务	173,922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煤炭	242,881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煤炭	470,570	
合计		1,714,721	902,79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兖煤国际	67,590 万人民币	2016-12-23	2017-12-23	否
兖煤国际	136,000 万人民币	2017-1-8	2018-1-8	否
兖煤国际	10,000 万美元	2015-10-30	2018-10-30	否
兖煤国际贸易	2,000 万美元	2017-3-24	2018-3-24	否
澳洲公司	86,966 万美元	2012-12-16	2017-12-16	否

澳洲公司	4,500 万美元	2012-12-16	2017-12-16	否
澳洲公司	622,000 万人民币	2013-12-16	2018-12-16	否
澳洲公司	32,500 万人民币	2013-12-16	2018-12-16	否
澳洲公司	86,068 万美元	2014-12-16	2019-12-16	否
澳洲公司	5,000 万美元	2014-12-16	2019-12-16	否
澳洲公司	11,400 万澳元	N/A	N/A	否
澳洲公司	33,000 万澳元	N/A	N/A	否
澳洲公司	10,000 万澳元	N/A	N/A	否
兖煤国际	22,762 万美元	2012-5-16	2022-5-15	否
兖煤国际	50,000 万美元	2017-4-18	N/A	否
青岛中垠瑞丰	30,000 万人民币	2017-1-9	2018-1-8	否
青岛中垠瑞丰	5,000 万人民币	2017-1-13	2017-8-15	否
青岛中垠瑞丰	15,000 万人民币	2016-12-16	2017-12-16	否
青岛中垠瑞丰	40,000 万人民币	2016-12-28	2017-12-20	否
青岛中垠瑞丰	60,000 万人民币	2017-3-13	2018-1-9	否
中垠融资租赁	45,000 万人民币	2017-4-30	2018-4-30	否
中垠融资租赁	50,000 万人民币	2017-7-7	2020-7-6	否
中垠融资租赁	30,000 万人民币	2017-2-10	2017-12-9	否
青岛中兖贸易	40,000 万人民币	2017-2-20	2017-12-20	否
青岛中兖贸易	100,000 万人民币	2017-5-11	2019-5-1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兖矿集团	5.2 亿股本公司股票	2015-11-27	2017-11-27	否
兖矿集团	90,000 万人民币	2014-6-20	2019-6-20	否
兖矿集团(注 1)	100,000 万人民币	2012-7-23	2017-7-22	否
兖矿集团(注 1)	400,000 万人民币	2012-7-23	2022-7-22	否
兖矿集团(注 1)	195,000 万人民币	2014-3-5	2019-3-4	否
兖矿集团(注 1)	305,000 万人民币	2014-3-5	2024-3-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为本公司发行的 100 亿元企业债券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24	4,3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统一管理本公司在职职工社会保险。2017年1-6月及2016年1-6月，本公司已列支的该等款项分别为人民币38,717万元和43,728万元。

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负责管理本公司离退休职工。于2017年1-6月及2016年1-6月，本公司已列支的该等款项分别人民币30,375万元和28,200万元。

根据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下属各部门、单位向公司提供以下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费用，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政府定价或双方协议价格确定，详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接受兖矿集团劳务		
房产管理	68,620	69,267
工程施工	160,225	16,607
供气供暖	36,626	27,148
火车押运	8,840	13,159
通讯服务	32,677	4,139
维修服务	6,101	4,959
员工个人福利	3,966	3,936
资产租赁	13,294	16,295
合计	330,349	155,51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	438,277		444,573	

	企业				
应收账款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402		243	
应收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400,764		328,575	
应收账款	合营企业	108,329		369,608	
应收账款	联营企业	35,864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1,838		203,652	
预付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52,095		4,243	
预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999,627		545,232	
其他应收款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6,163		410	
其他应收款	联营企业	93,401		93,40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3,801		3,657	
其他应收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49,078		146,20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589		7,538	
长期应收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075		14,111	
合计		2,921,303		2,161,447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087	1,884
应付账款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340	1,500
应付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157,721	312,573
应付账款	合营企业	-	3,001

应付账款	联营企业	7	2
预收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35,025	21,993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406,898	451,779
其他应付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530,238	833,368
其他应付款	合营企业	4,196	15,265
其他应付款	联营企业	6,180	686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672	
合计		1,147,364	1,642,051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无偿使用控股股东商标

公司商标由控股股东注册，归控股股东所有，由本集团无偿使用。

(2) 与财务公司、中山矿交易事项

于2017年06月30日，本集团在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91,666万元，本年度利息收入331万元。

于2017年06月30日，本集团向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余额为21,303万人民币，本年度承担的利息金额为348万元。

于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向中山矿合营企业提供贷款余额为32,295万澳元，折合人民币168,254万元；应收利息金额为930万澳元，折合人民币4,756万元。

于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向沃特岗联营企业提供贷款余额为76,000万澳元，折合人民币395,952万元；应收利息金额为3,355万澳元，折合人民币17,152万元。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承诺事项	年末余额(千元)	年初余额(千元)	注释
榆树湾煤矿投资款	78,874	78,874	注 1
昊盛股权投资款	1,889,313	1,889,313	注 2
资本性支出-资产购建	24,708,770	5,240,786	
合计	26,676,957	7,208,973	

注1：本公司于2006年8月与两家独立第三方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共同设立一家公司，以运营位于陕西省的榆树湾煤矿。合同约定本公司投资额为19,680万元，已实际支付投资款11,793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有未付投资款共计7,887万元。截止本报告日，该公司申请成立注册的法律文件已上报国家发改委（陕发改煤电【2009】1652号）及相关政府部门，尚待审批。

注2：本公司于2010年至2012年期间与三家独立第三方公司签订多次股权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受让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74.82%的股权，同时根据昊盛公司2011年至2012年多次股东会增资决议，本公司需支付股权转让款及增资款共计736,100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实际支付547,169万元，尚未支付共计188,931万元。

2、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2017年6月30日(T)，本集团就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千元）	融资租赁（千元）
T+1 年	88,020	124,500
T+2 年	57,972	72,302
T+3 年	55,638	48,193
T+3 年以后	-	123,570
合计	201,630	368,565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澳大利亚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内

项目	期末余额（千元）	期初余额（千元）
对日常经营提供履约保函	1,366,618	1,326,481
按照法律要求对某些采矿权的复原成本向政府部门提供履约保函	844,984	786,433
对征地事项提供担保	104,198	100,314
合计	2,315,800	2,213,228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发行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5 年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支付自 2016 年 7 月 2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债券持有人每手债券将获得本金 1,000 元及相应利息。“12 兖煤 01”票面年利率为 4.20%，每手“12 兖煤 01”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42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实际每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33.6 元，扣税后 QFII 投资者实际每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37.8 元）。

2、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发行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0 年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支付自 2016 年 7 月 2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期间的利息。“12 兖煤 02”票面年利率为 4.95%，每手

“12 兖煤 02” 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49.5 元(含税, 扣税后个人投资者实际每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39.6 元, 扣税后 QFII 投资者实际每 1000 元派发利息为 44.55 元)。

3、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 成功发行 2017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 募集资金人民币 30 亿元, 已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到账。本次发行简称“17 兖州煤业 SCP004”, 代码为 011751068, 期限为 270 天, 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21 日, 兑付日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 发行利率为 4.62%, 发行价格为 100 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 成功发行 2017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 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 已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到账。本次发行简称“17 兖州煤业 SCP005”, 代码为 011754121, 期限为 270 天, 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31 日, 兑付日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 发行利率为 4.60%, 发行价格为 100 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 成功发行 2017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 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 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到账。本次发行简称“17 兖州煤业 SCP006”, 代码为 011754122, 期限为 270 天, 起息日为 2017 年 8 月 2 日, 兑付日为 2018 年 4 月 29 日, 发行利率为 4.65%, 发行价格为 100 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 本公司成功发行 2017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 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 已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到账。本次发行简称“17 兖州煤业 SCP007”, 代码为 011755045, 期限为 270 天, 起息日为 2017 年 8 月 9 日, 兑付日为 2018 年 5 月 6 日, 发行利率为 4.68%, 发行价格为 100 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铁矿业务	甲醇、电力及热力	矿用设备制造	非煤炭贸易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5,137,850	164,599	2,089,169	659,606	57,934,717	256,467	5,618,163	80,624,245
对交易收入	20,624,217	139,931	1,609,188	292,517	57,836,654	121,738	0	80,624,245
分部间交易收入	4,513,633	24,668	479,981	367,089	98,063	134,729	5,618,163	0
营业成本及费用	21,093,311	127,221	2,286,799	502,458	57,848,689	-109,241	5,632,823	76,116,414
对销售成本	11,436,108	68,796	1,318,967	222,167	57,707,488	6,750	0	70,760,276
分部间销售成本	4,943,599	8,389	478,049	162,476	98,063	27,548	5,718,124	0
期间费用及减值损失	4,713,604	50,036	489,783	117,815	43,138	-143,539	-85,301	5,356,138
营业利润	4,044,539	37,378	-197,630	157,148	86,028	365,708	-14,660	4,507,831
资产总额	216,587,152	619,280	9,865,558	1,903,499	8,870,376	45,366,193	125,436,372	157,775,686
负债总额	129,297,461	417,806	4,631,609	2,107,897	8,225,908	15,947,993	63,242,986	97,385,688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07,754	18,229	401,276	34,564	113	268,182	0	2,230,11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6,597	0	388	-18,733	-20,947	5,754	0	-50,135
资本性支出	2,388,580	0	223,290	0	227	114,200	0	2,726,297

2016 年 1-6 月分部报告

项目	煤炭业务	铁矿业务	甲醇、电力及热力	矿用设备制造	非煤炭贸易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665,175	100,086	1,744,325	1,570,900	11,467,420	297,263	2,209,951	24,635,218
对外交易收入	11,127,598	100,086	1,074,716	568,135	11,467,420	297,263		24,635,218
分部间交易收入	537,577	-	669,609	1,002,765	-	-	2,209,951	-
营业成本及费用	11,835,242	87,257	1,462,231	1,515,716	11,486,538	166,208	2,014,188	24,539,004
对外销售成本	7,569,196	56,830	635,384	182,236	11,450,682	123,899		20,018,287
分部间销售成本	600,647	-	669,609	1,002,765	-	-	2,273,021	-
期间费用及减值损失	3,665,399	30,427	157,238	330,655	35,857	42,309	-258,832	4,520,717
营业利润(亏损)	-170,067	12,829	282,094	55,184	-19,118	131,055	195,763	96,214
资产总额	187,086,116	-	11,624,718	6,332,456	2,055,611	12,966,405	80,617,454	139,447,852
负债总额	120,613,574	-	3,611,942	6,044,497	1,871,832	4,819,712	43,450,559	93,510,998
补充信息								-

折旧和摊销费用	3,451,795	-	371,136	348,210	26	4,719	-	4,175,886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51,147	-	-	13,310	28,880	-	-	93,337
资本性支出	239,831,324	-	50,985	67	11	126,752	-	240,009,13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兖煤澳洲收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股权

1) 收购对价及融资方式

2017年1月24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兖煤澳洲收购力拓矿业集团（“力拓”）持有的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Coal & 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C&A”）100%股权事项，2017年6月26日，兖煤澳洲与力拓签署《股份购买协议补充协议》，兖煤澳洲收购对价为26.9亿美元，兖煤澳洲在交割日一次性支付24.5亿美元，交割日后将分5年支付非或然特许使用权费2.4亿美元。

为保证本次收购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签署了财务保证函，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向卖方保证，若兖煤澳洲控股无法集资至少21亿美元，兖矿集团愿意使兖煤澳洲获得足够资金，确保支付买卖协议下兖煤澳洲于完成时需支付的经估计调整金额所调整的购买价完成款项。根据财务保证函，兖矿集团（或其关联方）将存放1亿美元于卖方所指定的合格银行帐户中作为押金，直至买卖协议解除或完成两者较早之日。后在原有的押金基础上进一步追加1.25亿美元银行担保函，将保证金额提高至2.25亿美元。

兖煤澳洲于2017年8月1日发布了招股说明书，拟按每1股股份配发23.6股新股的比例配售兖煤澳洲新股，价格为每一新股0.1美元，同时兖煤澳洲还向机构和成熟投资者进行

定向增发（以下统称“本次配售”）。兖煤澳洲通过本次配售募集的资金总额最多 25 亿美元，将用于收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公司拟在兖煤澳洲配股时认购其增发的股份，认购金额约 10 亿美元；本公司拟按照混合债认购协议约定的 0.1 美元/股的转股价格，将 1,800,003,100 美元混合债全部或部分转换为兖煤澳洲普通股。

上述兖煤澳洲配股、本公司认购配股以及本公司实施混合债转股（假设 1,800,003,100 美元混合债全部转股）后，本公司对兖煤澳洲的持股比例变化如下：

项 目	配股/转股前（亿股）	配股/转股后（亿股）
兖煤澳洲总股本	9.94	439.59
其中：兖州煤业持股	7.75	287.75
兖州煤业持股比例	78%	65.46%

2) 与嘉能可的交易

2017 年 6 月 13 日，三菱发展有限公司（“三菱”）通知兖煤澳洲其已经接受了具有约束力的要约。兖煤澳洲和三菱将签署一份具有约束力的协议，由兖煤澳洲以 7.1 亿美元交易对价收购三菱在 HVO 合资公司 32.4% 的权益（“HVOR 交易”），该要约以上述兖煤澳洲收购完成 C&A 为前提条件。同时授予兖煤澳洲以 2.3 亿美元的价格购买其在 Warkworth 合资企业所持有的 28.9% 权益的购买期权。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兖煤澳洲收购 C&A 交易交割完成后，向第三方转让其届时拥有的 HVO 合资公司部分权益，并与第三方成立合资企业共同运营管理 HVO 相关煤矿资产，以及根据合作需要作出的其他相关安排。

2017 年 7 月 27 日，兖煤澳洲与 GlencoreCoalPtyLtd（“嘉能可”）签署了相关协议。根据该协议，受限于相关先决条件的满足（包括但不限于 MitsubishiDevelopmentPtyLtd 及相关法人实体（“三菱”）同意终止兖煤澳洲此前就 HVO 合资公司 32.4% 权益与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在上述兖煤澳洲收购 C&A 交易交割完成后，C&A 下属企业向嘉能可指定企业以 4.29 亿美元（可能调整）和承担部分特许使用权费的交易对价转让其届时所拥有的 HVO 合资公司 16.6% 权益。

于上述出售 HVO 合资公司部分权益安排同时，嘉能可将寻求三菱的同意，以直接收购三菱拥有的 HVO 合资公司 32.4% 权益，兖煤澳洲 将寻求三菱同意终止兖煤澳洲此前就 HVO 合资公司 32.4% 权益与三菱签署的相关协议，以最终实现兖煤澳洲（通过下属企业）与嘉能可（通过指定企业）按照 51%：49% 的比例成立非注册合资企业（“HVOJV”），并通过委派代

表组成的合资企业管理委员会共同控制 HVO JV。该合资企业管理委员会将任命独立管理团队对 HVO 相关煤矿资产进行管理。兖煤澳洲和嘉能可将分别负责在不同市场上销售 HVO JV 的煤炭产品。根据上述协议，除上述现金对价外，嘉能可还将承担兖煤澳洲就收购交易应向力拓支付的非或然特许使用权费 2.4 亿美元的 27.9%以及 HVO 合资公司或然特许使用权费的 49%。

在收购交易交割以及上述协议全部适当履行完成后，C&A 在 HVO 煤矿资产拥有的权益比例将由目前的 67.6%下降至 51%，同时嘉能可将（通过指定企业）拥有 HVO 煤矿资产 49% 的权益。

同时，嘉能可同意支持兖煤澳洲为 C&A 收购交易进行的配股融资，并将在授权配股的未认购额度中认购最高 3 亿美元股份。

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的相关交易安排最终完成还需要相关先决条件的满足，包括取得相关监管批准、收购交易的完成、三菱同意终止兖煤澳洲此前就 HVO 合资公司 32.4%权益与其签署的相关协议等。

3) 联合煤炭基本情况

联合煤炭是澳大利亚的顶级动力煤和半软焦煤生产商，是澳大利亚最大的动力煤和半软焦煤生产商之一。联合煤炭在世界上最受认可的煤炭产区之一的新南威尔士州猎人谷地区开展生产，该地区也被普遍认为拥有世界上最好的高质量烟煤资源，是日本、韩国和台湾等经济发达地区和东南亚等发展中经济体电厂主要的煤炭供应来源。

联合煤炭公司主要是管理和运营 HVO 和 MTW 两个矿山项目，从事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猎人谷地区煤炭的开采、洗选加工和销售。

截至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联合煤炭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如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3,615,919.08	11,720,618.64	9,664,752.33
负债总计	5,192,356.74	2,894,425.82	3,084,805.97
所有者权益总计	8,423,512.16	8,826,192.82	6,579,946.36
营业收入	11,299,232.44	10,384,661.80	8,107,302.50
利润总额	922,827.68	1,175,880.43	3,524,005.46
净利润	463,607.81	1,382,718.05	1,933,557.8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60,734.75	1,377,845.55	1,930,586.18
销售净利率	4.10%	13.32%	23.85%

4) 该项目的进展情况

于本报告日，有关本次收购交易的先决条件已部分达成，包括：

1. 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的批准；

2.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3. 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
4. 中国商务部批准；
5. 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批准；
6. 韩国公平贸易委员会批准。

(2) 收购兖矿财务公司 65%股权

2017年6月29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关于收购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批准公司以人民币112,422.75万元交易价款收购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65%股权。双方作价基于经有权国资监管机构或其授权单位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172,958.07万元。截止到2017年6月30日，该交易尚未通过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审批，公司尚未支付价款。

(3) 环境治理保证金

依据山东省财政厅及国土资源厅鲁财政[2005]81号关于印发《山东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以及相关文件：采矿权人应履行矿山环境治理义务，并交纳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采矿权人履行矿山环境治理义务，经验收合格后，保证金本息将返还采矿权人。依据该文件的相关规定计算，本公司及子公司菏泽能化在采矿权期满前应交纳的环境治理保证金分别为173,284万元及90,319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子公司菏泽能化按要求已实际缴纳100,000万元及5,200万元。此外，截止本报告期末，依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政发〔2007〕41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和顺天池已实际缴纳环境治理保证金4,349万元。2015年9月，山东省政府出台了《山东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鲁政办字[2015]156号)，重新明确了环境治理保证金的缴存管理方式，即“本办法出台前已缴存财政专户管理的保证金，由负责保证金缴存管理的财政部门、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对各矿山保证金缴存情况进行审核后，将应划转的保证金于2015年12月31日前划转至采矿权人新建的三方共管专户，该账户为企业所有、政府监督、银行管理”。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收到政府划转的环境治理保证金89,583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菏泽能化收到政府划转的环境治理保证金2,939万元。

(4) 向中山矿提供财务支持

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2014年向合营公司中山矿提交财务支持文件，承诺：澳洲公司不会要求中山矿偿还任何所欠贷款，除了中山矿同意偿还或者贷款协议中另有规定；澳洲公司向中山矿提供财务支持，使其能够支付到期债务，借款金额将以澳洲公司在中山矿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及其所需贷款金额确定。

(5) 建设银行合同诉讼案

2016年9月，本公司就与中国建设银行邹城支行合同纠纷一案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依法诉请法院判令中国建设银行邹城支行向公司偿付票据款人民币41,852.20万元及相应利息。中国建设银行邹城支行主动要求与本公司协商解决本次纠纷，并提出了解决方案，本公司决定与建行邹城支行通过协商方式达成和解，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撤诉申请，并于2016年10月26日获得了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准许。截止2017年6月30日，上述和解方案仍在讨论中尚未达成最终方案，本公司预期该事项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极小。

(6)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7年3月，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本公司、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中垠物流”）诉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其货款本金1.644亿元及相应利息0.14亿元，合计1.79亿元人民币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经本公司调查核实，原告提交的相关证据中使用的公司及中垠物流印章均涉嫌伪造，本案涉及第三方上海鲁啸矿业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实施合同诈骗，公司已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并获得立案，公安机关已对相关人员实施了刑事措施。审理法院已对本公司银行存款进行冻结保全，冻结资金金额为2.1亿人民币。由于本案涉及刑事案件目前正在审理中，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7)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本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过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700万股（含64,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700,00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收购联合煤炭100%股权。

(8) 回购H股

本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和2017年度第二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由公司董事会根据需求和市场情况，在获得有关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在相关授权期间适时决定回购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H股总额10%的H股股份。若公司董事会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权，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将依法注销回购的H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9) 公司美国存托股份转场交易

于2017年1月24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将在纽约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的美股存托股份，由目前的公开市场交易转为柜台交易。本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向纽约证券交易所提交退市申请，该申请已于2017年2月16日纽约市场收市后生效。实施本次转场后，本公司将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美国存托股份转为在纽约OTCQX市场挂牌交易。目前本公司正按照境外监管规定履行有关将美国存托股份转为柜台交易市场挂牌交易之程序。

(10) 兖矿集团质押持有本公司股票用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接到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集团”）通知，其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对兖矿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

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304号）兖矿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分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兖矿集团与中信证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本期债券发行前办理初始数量标的股票的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截止2017年6月30日，兖矿集团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80,000,000股A股股票自其证券账户划入兖矿集团与中信证券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户。

（11）通过保险债权投资计划融资

本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关于认购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投资计划的议案》，认购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的“中国人寿-兖州煤业债权投资计划”（暂定名，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机构最终注册的名称为准），共四期，融资不超过人民币一百亿元，每笔投资资金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八年。

（12）授权公司开展境内外融资业务

本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关于授权公司开展境内外融资业务的议案。为补充公司运营资金，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负债水平保障投资建设、生产经营金需要投资建设、公司拟利用境内外融资平台开，开展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800亿元融资业务。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5,515	4	686,320	74	239,195	971,518	4	686,320	71	285,1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15,057	96	14,558		24,800,499	22,385,360	96	14,558	-	22,370,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3		3,637	92	316	3,953	-	3,637	92	316
合计	25,744,525	/	704,515	/	25,040,010	23,360,831	100	704,515	/	22,656,3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公司从事贸易业务，因合同未履行形成的账龄超过合同账期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 6.67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4.28 亿元；因涉诉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 亿；因预计无法收回，计提坏账准备 0.93 亿，共计计提坏账准备 6.86 亿。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从事贸易业务，因合同未履行形成的账龄超过合同账期的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 78.96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47.37 万元；因预计无法收回，计提坏账准备 316.32 万元，共计计提坏账准备 363.69 万元。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365	855	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3,704	13,704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069	14,55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24,779,988	-	-
合计	24,779,988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4,335,498	21,946,169
预付转入	667,781	713,784
逾期未兑付票据	418,522	418,522
涉诉款项	165,122	165,122
应收代垫款	147,361	103,904
备用金	7,919	8,430
押金保证金	1,770	1,944
暂估款	505	2,912
应收材料款	47	44
合计	25,744,525	23,360,8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665,503		42,665,503	41,458,070	-	41,458,0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22,124		5,322,124	5,158,186	-	5,158,186
合计	47,987,627		47,987,627	46,616,256	-	46,616,25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8,100,000			8,100,000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7,498,416			7,498,416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235,000			5,235,000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212,512			4,212,512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3,781,600			3,781,600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060,000	1,000,000		4,060,000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2,924,344			2,924,344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1,154,477			1,154,477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济南端信明礼合伙企业	1,000,000			1,000,000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9,523			599,523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508,206			508,206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2,000			402,000		
山东端信供应	200,000			200,000		

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153,000			153,000	
青岛保税区中充贸易有限公司	53,012			53,012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山东兖煤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10,576			10,576	
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	2,404			2,404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131,933		131,933	
合计	41,458,070	1,207,433		42,665,5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4,915			5,439						30,354	
小计	24,915			5,439						30,354	

二、联营企业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1,044,871		6,680			41,316			1,010,235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877,226		118,448		29,987				2,025,661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94,855		18,674						413,529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294,620		16,743			10,000			301,36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4,776		89,101	-33,633		36,931			953,313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577,352		653						578,005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71		93						9,664	
小计	5,133,271		250,392	-33,633	29,987	88,247			5,291,770	
合计	5,158,186		255,831	-33,633	29,987	88,247			5,322,1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71,713	4,212,754	5,954,464	3,136,156
其他业务	1,797,994	1,635,843	1,072,888	981,143
合计	11,669,707	5,848,597	7,027,352	4,117,29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831	360,9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3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65,380	490,4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26,786	420,21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547,997	1,374,521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同期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5,000	本期利润变动所致
合计		105,000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同期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6,680	98,126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674	19,741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圣地芬雷选煤天津公司	5,439	8,889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18,448	69,466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上海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16,743	12,635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101	148,381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	653	3,159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3	566	本年利润变动所致
合计	255,831	360,96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91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93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		

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5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9,5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58	
合计	214,81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0%	0.6493	0.6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2%	0.6055	0.6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3,189,144	592,422	50,607,362	42,023,05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同一控制下合并(注1)	5,000	6,632	-1,154,455	-1,159,455
2.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东华重	1,021	-809	-425,780	-426,801

工				
3.专项储备(注 2)	-365,012	274,417	-203,457	-268,257
4.递延税项(注 5)	90,547	-74,226	-28,594	-119,139
5.永续资本债券(注 3)			10,036,753	6,662,191
6.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注 4)	6,389	6,341	-444,138	-450,527
7.其他		4,831	646,370	646,370
按国际会计准则	3,451,199	375,236	42,180,663	37,138,676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从兖矿集团收购的有关资产和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以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确认在购买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注 2：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注 3：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母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子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少数股东权益，而在国际准则中需要在权益变动表单独列示。

注 4：根据中国会计准则，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在国际准则下，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可以转回。

注 5：上述准则差异同时带来税务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差异。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在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兖山南路 298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存有以下文件，供股东查阅：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李希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